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01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燕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琛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亚会审字【2021】第 01140001 号），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请查阅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7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8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9
第十节 公司治理.....	75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1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82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凯瑞德、ST 凯瑞、上市公司、公司或本公司	指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五季实业	指	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
保成鼎盛	指	保成鼎盛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龙智物业	指	山西龙智物业有限公司
荆门物业	指	荆门德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恒晟瑞通	指	荆门恒晟瑞通煤焦贸易有限公司
屹立由	指	北京屹立由数据有限公司
第五季商贸	指	山东第五季商贸有限公司
龙智能源	指	山西龙智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广世天	指	宁波广世天商贸有限公司
临汾天亿乐	指	临汾天亿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章程	指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ST 凯瑞	股票代码	00207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凯瑞德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KAIRUIDE HOLDING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KAIRUID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燕媚		
注册地址	湖北省荆门高新区 掇刀区培公大道 201 号（鑫港国际商贸城）C4-1 幢二楼 201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48124		
办公地址	湖北省荆门高新区 掇刀区培公大道 201 号（鑫港国际商贸城）C4-1 幢二楼 201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48124		
公司网址	002072krd.com		
电子信箱	18676781486@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琛	
联系地址	湖北省荆门高新区 掇刀区培公大道 201 号 （鑫港国际商贸城）C4-1 幢二楼 201 室	
电话	16502052227	
传真	无	
电子信箱	18676781486@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7000072389938X9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16 年，公司主营业务由纺织业务变更为互联网相关业务；2019 年，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煤炭贸易业务；2020 年度，公司主要开展煤炭贸易业务及房屋租赁业务。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11 年，公司控股股东由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2017 年 7 月，公司前董事长张培峰与自然人任飞、王腾、郭文芳、黄进益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公司控股股东由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张培峰及其一致行动人；2018 年 7 月 24 日，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张培峰、任飞、王腾、黄进益、郭文芳共同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各方决定不再续签，一致行动关系自动终止，至此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无控股股东。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无控股股东。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20 层 20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孙克山、胡吉锋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26,513,668.41	15,326,699.97	72.99%	25,035,58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2,486,650.20	8,541,181.02	-2,470.71%	-250,224,489.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9,733,566.73	-20,221,597.82	-887.72%	-242,877,39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300,200.29	338,873.03	1,759.16%	-6,624,518.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505	0.0485	-2,472.16%	-1.42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505	0.0485	-2,472.16%	-1.42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0.74%	-4.61%	-256.13%	-388.78%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总资产（元）	403,056,088.75	602,762,810.19	-33.13%	434,331,745.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8,902,000.81	23,584,649.39	-858.55%	-189,474,492.42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044,886.28	8,496,882.94	5,425,614.60	5,546,28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31,589.70	1,689,343.42	247,974.91	-206,655,55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44,072.73	2,308,436.39	-55,625.40	-204,530,45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174.85	2,682,218.36	3,537,236.23	1,180,920.5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00	-687,009.19	-107,188.21	
债务重组损益		37,584,397.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30,727.70	-8,074,321.65	-7,261,546.89	主要系公司诉讼计提的负债利息。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355.77	60,287.81	-21,641.06	

合计	-2,753,083.47	28,762,778.84	-7,347,094.04	--
----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从事煤炭贸易业务及租赁业务：

1.公司通过子公司山东第五季商贸有限公司及荆门恒晟瑞通煤焦贸易有限公司向洗煤厂、煤炭经销商采购客户需求的各类高、中、低硫等煤种对外销售以赚取贸易差价。公司自2019年开始开展煤炭贸易业务，目前处于发展阶段、体量较小，行业占比较小。本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总额法确认煤炭营业收入29,398.02万元，按照净额法确认营业收入1,211.93万元；

2.公司控股孙公司龙智物业通过对外出租工业园区实现租赁业务收入，本报告期内，龙智物业实现租赁业务收入1,168.68万元。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 7,003.25 万元，主要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较期初减少 2,778.47 万元，主要系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较初期增加 2,517.53 万元，主要系公司子公司第五季商贸开展煤炭贸易业务预付的采购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减少 26,078.10 万元，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德州锦棉收回部分张培峰所欠款项以及对剩余欠款全额计提减值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较期初减少 1,400.00 万元，主要系公司计提减值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较期初减少 122.25 万元，主要系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化所致。
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较期初减少 285.72 万元，主要系科目重分类至其他应付款所致。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加 406.27 万元，主要系预收账款科目重分类至其他应付款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在煤炭贸易业务具有一定的核心竞争优势，公司未来将积极拓展业务客户和业务区域、提升和强化自己的核心竞争优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第五季商贸及恒晟瑞通开展煤炭贸易业务、通过龙智物业开展租赁业务。同时，公司对外积极开拓新业务、积极推进司法重整事项以实现公司可持续经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51.37万元。具体如下：

1.业务拓展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在原有煤炭贸易业务基础上做大做强，同时积极开展物业租赁业务。2020年度，公司通过子公司第五季商贸及荆门恒晟瑞通开展煤炭贸易业务，按照总额法实现煤炭营业收入29,398.0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98.43%的增长；按照净额法确认营业收入1,211.93万元，与上年同期如按净额法确认的收入相比实现62.46%的增长，推动了公司煤炭业务快速发展；同时通过孙公司龙智物业开展物业租赁业务并实现租赁业务收入1,168.68万元，拓宽了公司的盈利渠道、提升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2.内部治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2019年审计存在的各种内控缺陷等事项，积极采取各项措施进行改进和完善，一方面加强完善公司的印章用印程序、子公司的管理，从内部管控上减少和消除因用印不规范、子公司管控不当所存在的潜在风险；另一方面努力消除历史遗留风险，在上一年度的基础上，继续积极推动消除公司退市风险，积极配合证监会的立案调查工作、推动案件在2020年上半年结案，至此，公司前期立案调查事项给公司可能造成的退市风险已消除。

3.战略合作方面。

为推动公司战略转型、实现可持续健康发展，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积极推动公司与湖北荆门市人民政府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并积极践行董事会的决策，努力与湖北、德州两方相关部门进行沟通与协调，目前已将公司注册地址迁至湖北荆门并完成工商注册，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与荆门市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及《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后续公司管理层将继续积极推进与荆门市人民政府的战略合作事宜，全力推动公司实现战略转型。

4.司法重整事项。

2020年12月，公司收到债权人向公司注册地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司法重整的通知，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积极应对并进行对外披露，后续公司将依照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在当地政府的组织协调下全力配合债权人的司法重整需求，争取早日获得重整批准，顺利开展完成公司的司法重整，彻底帮助公司摆脱经营困境、实现重生。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6,513,668.41	100%	15,326,699.97	100%	72.99%

分行业					
互联网	2,707,617.62	10.21%	7,866,702.17	51.33%	-65.58%
贸易	12,119,288.31	45.71%	7,459,997.80	48.67%	62.46%
租赁业务	11,686,762.48	44.08%			100.00%
分产品					
互联网	2,707,617.62	10.21%	7,866,702.17	51.33%	-65.58%
煤炭贸易	12,119,288.31	45.71%	7,459,997.80	48.67%	62.46%
租赁服务	11,686,762.48	44.08%			100.00%
分地区					
国内	26,513,668.41	100.00%	15,326,699.97	100.00%	72.9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贸易	12,119,288.31	0.00	100.00%	62.46%	0.00%	0.00%
租赁业务	11,686,762.48	0.00	100.00%	100.00%	0.00%	100.00%
分产品						
煤炭贸易	12,119,288.31	0.00	100.00%	62.46%	0.00%	0.00%
租赁服务	11,686,762.48	0.00	100.00%	100.00%	0.00%	100.00%
分地区						
国内	26,513,668.41	2,293,028.39	91.35%	72.99%	-70.27%	41.6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互联网	互联网接入及服务 器托管	2,293,028.39	100.00%	7,712,952.04	100.00%	-70.27%
贸易	煤炭贸易	0.00	0.00%	0.00	0.00%	0.00%

说明

公司煤炭贸易业务按照净额法确认的收入、成本。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报告期内荆门恒晟瑞通煤焦贸易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度，公司控股孙公司龙智物业新增房屋租赁业务，本报告期内实现租赁业务收入1,168.68万元。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08,036,521.5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9.8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9.12%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A 公司	305,666,914.93	99.12%
2	B 公司	1,911,556.55	0.62%
3	C 公司	458,050.10	0.15%
合计	--	308,036,521.58	99.8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82,601,524.5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99.4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A 公司	98,212,389.36	34.56%
2	B 公司	96,328,447.53	33.90%
3	C 公司	69,339,982.41	24.40%
4	D 公司	17,980,044.84	6.33%
5	E 公司	740,660.37	0.26%
合计	--	282,601,524.51	99.4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13,610.87	421,981.00	-49.38%	公司结合业务特性严控差旅费用所致。
管理费用	6,032,162.47	4,898,276.60	23.15%	/
财务费用	12,849,689.45	15,038,295.38	-14.55%	/
研发费用		238,264.71	-100.00%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研发费用支出。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271,392.78	188,494,342.44	87.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971,192.49	188,155,469.41	84.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0,200.29	338,873.03	1,759.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570,000.00	23,892,269.62	228.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30,000.00	129,916.83	53,803.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8,540,000.00	23,762,352.79	-64.06%

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00,033.57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1,488.70	35,080,881.28	-86.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1,488.70	-21,880,847.71	77.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37,821.60	2,220,608.82	347.5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增加，主要系公司煤炭业务量的增加以及新增租赁业务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减少，主要系公司收回资金款后又用于购买理财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增加，所以系公司本报告期末支付部分银行借款的利息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公司本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导致公司出现较大亏损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20,018.75	0.62%	主要系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不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198,412,533.84	100.40%	主要系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计提减值所致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170,423.06	-0.09%	主要系债务核销利得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2,901,150.77	-1.47%	主要系诉讼计息、罚款及滞纳金所致。	不具有可持续性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金额	占总资产比		

		比例		例		
货币资金	15,896,887.54	3.94%	5,959,200.38	0.99%	2.96%	/
应收账款	18,385,559.72	4.56%	46,170,223.46	7.66%	-3.10%	/
投资性房地产	216,029,100.00	53.60%	217,251,600.00	36.04%	17.56%	/
短期借款	248,469,826.80	61.65%	248,469,826.80	41.22%	20.42%	/
预付款项	33,900,460.00	8.41%	8,725,120.60	1.45%	6.96%	/
其他应收款	24,752,655.26	6.14%	285,533,687.85	47.37%	-41.23%	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德州锦棉收回部分张培峰所欠款项以及对剩余欠款，全额计提减值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032,481.25	17.38%			17.38%	主要系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00,000.00	3.47%	28,000,000.00	4.65%	-1.17%	主要系公司计提减值所致。
预收款项	0.00	0.00%	2,857,236.01	0.47%	-0.47%	主要系科目重分类所致。
其他应付款	195,148,717.43	48.42%	191,085,970.09	31.70%	16.72%	主要系预收账款科目重分类至其他应付款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2,481.25	0.00	0.00	70,030,000.00			70,032,481.25
金融资产小计	0.00	2,481.25	0.00	0.00	70,030,000.00			70,032,481.25
投资性房地产	217,251,600.00	-1,222,500.00						216,029,100.00
上述合计	217,251,600.00	-1,220,018.75	0.00	0.00	70,030,000.00			286,061,581.25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公司子公司德州锦棉纺织有限公司、山东第五季商贸有限公司、德州凯佳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荆门德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屹立由数据有限公司、凯烁（湖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因凯瑞德公司涉及诉讼事项导致股权被冻结。

2.凯瑞德及德州锦棉公司银行账户因诉讼事项被冻结。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0.00	2,481.25	0.00	70,030,000.00	0.00	0.00	70,032,481.25	系公司收回货款。
合计	0.00	2,481.25	0.00	70,030,000.00	0.00	0.00	70,032,481.25	--

注：对报告期内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境内外股票、基金、债券、信托产品、期货、金融衍生工具等金融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资金来源、报告期内购入或售出及投资收益情况、公允价值变动情况进行披露。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屹立由数据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互联网加速服务等	10500000	39,050,452.85	25,428,241.59	1,920,990.51	-20,627,688.84	-20,889,918.86
德州凯佳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纺织品的批发零售	10000000	19,035.43	-1,801,979.55	0.00	-7,206,540.17	-7,206,540.17
德州锦棉纺织有限公司	子公司	纺纱、织布及批发零售、进出口业务	59000000	2,798.69	-20,992,563.36	0.00	-295,673,547.82	-295,632,806.70
山东第五季商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	批发零售焦炭、日用杂品等	10000000	111,266,981.05	2,299,842.31	11,380,350.16	-8,946,769.57	-11,121,693.70
山西龙智物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物业管理、酒店管理	100000	234,705,331.39	213,982,857.00	11,686,762.48	7,604,492.03	5,101,361.77
荆门恒晟瑞通煤焦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批发零售焦炭、日用杂品等	1000000	3,760,666.36	669,598.35	738,938.15	705,893.00	669,598.3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荆门恒晟瑞通煤焦贸易有限公司	设立登记	该公司自设立以来持续开展煤炭贸易业务，提高了公司的生产经营能力和经营业绩。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及发展趋势

2020年前三季度，业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我国煤炭消费量小幅下降，产量基本持平，进口略有减少，市场供需大体平衡，价格波动趋稳、稳中有降，产业结构调整、转型升级积极推进。随着我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明显成效，生产生活秩序恢复，经济运行逐渐恢复正常，煤炭市场也逐步进入供需常态。但煤炭企业经济效益大幅下滑，市场下行的压力持续存在，煤炭经济高质量发展还面临十分严峻的挑战。在能源转型、绿色低碳发展的大趋势下，与其他能源品种相比，煤炭的转型升级任务可能要更加艰巨，发展也将更具挑战。但能源转型绝不能简单的认为就是一个“去煤化”，在我国绿色发展清洁低碳能源体系转变这个战略中，还要充分考虑能源资源禀赋和发展阶段。未来较长时期内，煤炭仍应是我国的重要基础能源，在保障国家能源安全和稳定供应中肩负着重要使命，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四个能源安全新战略，以构建安全、高效、绿色、智能的现代煤炭工业体系为目标，推进煤炭工业高质量发展。在发展绿色低碳能源体系战略中，煤炭还应积极发挥出保障经济社会发展能源安全供应“压舱石”的作用，同时要搭建向清洁低碳能源体系平稳过渡的重要“桥梁”。另一方面，在即将到来的“十四五”，构建安全高效的现代煤炭运输体系，不断推进铁路运力提升，提高铁路综合运输效率，降低物流成本，将依然是煤炭运输发展的主要方向。

（二）公司发展战略及2021年的经营计划

1、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发展战略是持续做好物业出租业务，做大做强煤炭贸易业务，不断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努力解决前期诉讼事项和债务负担，完善内控，规范管理，为公司后续引入优质资产、实现并购重组等创造条件、奠定基础，全力促使公司重新回归良性发展轨道。

2、公司2021年的经营计划

2021年，公司将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来开展工作：

（1）业务开展方面。一方面，持续做好物业出租业务，积极加大煤炭贸易业务的市场拓展、增加业务量、提升利润率、做大做强煤炭贸易业务；另一方面，积极与战略合作方荆门市人民政府开展业务合作，探索引进优质实体资产，进一步改善公司的资产结构、资产质量及盈利能力，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实现公司的健康长远发展。

（2）内部治理方面。针对公司内部控制方面存在的一些问题，公司将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持续梳理、修订、制定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进一步加强制度学习、人员风险意识培训等，强化内控，规范管理。同时针对前期诉讼、担保等历史遗留问题，公司一方面持续跟进、配合公安机关侦查，另一方面积极争取相关方支持、争取通过重整程序最大程度消减债务负担，尽最大努力维护上市公司的利益。

（三）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煤炭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业务为煤炭贸易业务，煤炭行业受市场供需、国家政策调控、行业环保等多方面因素影响，煤炭市场供应变动对公司贸易业务的发展及毛利空间将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深度锁定重要煤源供应商和煤炭需求方，同时不断完善自身贸易商的各项指标以获得前端供应商、后端客户的信任，维持自身煤炭贸易业务的稳定增长。

2、前期诉讼事项仍存在赔偿风险。

公司虽已将前期存在违规出具票据、违规承揽债务、违规对外担保事项报公安处理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但仍存在可能因各种客观因素导致无法实现对相关责任人追责等风险而导致公司继续承担赔付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积极配合公安进行立案侦查，尽快查明案件以保障公司利益不受损；另一方面，公司将积极争取相关方支持、争取通过重整程序最大程度消减债务负担，尽最大努力维护上市公司的利益。

3、违规对外担保风险

公司虽对前期违规担保事项经过梳理后已进行了对外披露，但因前期违规对外担保事项涉及未履行内部审批程序且未对外进行及时、如实披露，存在前期信息披露违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将相关违规对外担保事项在核查梳理清楚后第一时间进行了补充披露，针对前期违规担保事项所引发的新诉讼案件，公司在获悉后也已及时进行补充披露并组织法务、常年法律顾问进行积极应诉，争取通过最新关于违规担保的司法解释及相关会议纪要等来减轻或免除公司的责任。同时，针对已终审的违规担保案件，公司已通过报案方式追究相关当事人违规操作给上市公司造成经济损失及名誉损害的责任。

4、公司存在重整受理不确定的风险

2020年，公司已被债权人申请破产重整，若法院裁定受理上述重整申请，公司将进入重整程序，在重整过程中，公司可能面临重整失败被法院裁定破产、退市风险。

应对措施：重整程序有利于公司彻底消除前期历史遗留问题，若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公司将积极争取相关方支持，并努力在平衡各方合法利益的基础上形成重整方案，推动重整程序顺利进行。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近3年未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00	-202,486,65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 年	0.00	8,541,18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 年	0.00	-250,224,489.63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保成鼎盛、王健、龙智能、李相阳、广世天、毕经	其他承诺	1、尽量避免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	2020 年 01 月 20 日	自 2020 年 1 月 20 日至不再为联合第一大股东之	正常履行中

	祥	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以市场公允价格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利益的行为。本人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投	日止	
--	---	--	----	--

			<p>资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利，权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p> <p>3、本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向本人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p>4、本人保证将赔偿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p>			
	保成鼎盛、王健、龙智能源、李相阳、广世天、毕经祥	其他承诺	<p>"本人/本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与上市公司之间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本人/本企业单独或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凯瑞德5%及以上股份期间：(1)如本人/本企</p>	2020年01月20日	自2020年1月20日至不再为联合第一大股东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

		<p>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形成竞争关系，本人/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公司；</p> <p>(2)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从事的业务与本人/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关系，本人/企业届时将在本报告出具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以适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转让相关企业股权或终止上述业务运营）解决；(3)本人/本企业保证绝不利用对上市公</p>			
--	--	--	--	--	--

			司及其下属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本人/本企业保证将赔偿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因本人/本企业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同时,本人/本企业将督促与本人/本企业存在关联关系的自然人和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约束。”			
	保成鼎盛、王健、龙智能源、李相阳、广世天、毕经祥	其他承诺	自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后 10 个工作日内停止开展煤炭贸易业务。	2020 年 01 月 20 日	10 个工作日	已履行完毕
	保成鼎盛、王健、龙智能源、李相阳、广世天、毕经祥	其他承诺	1.本公司/本人就本次交易向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交的全部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合法合规; 2.本公司/本人已依据《中华人民	2020 年 01 月 21 日	2021 年 01 月 14 日	已履行完毕

		<p>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依法合规地就本次权益变动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3. 本次权益变动中的交易不构成短线交易； 4. 本次权益变动中的交易不违反本公司/本人已作出的承诺； 5. 自本次权益变动完成且本公司/本人及一致行动人共同成为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表决权第一大股东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本公司/本人不减持所持有的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6. 上述期限届满后，本公司/本人如减持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p>			
--	--	---	--	--	--

			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文件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因德棉集团未能按照协议约定期限内支付交易对价，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融资等多种方式筹集资金代为支付交易对价。	2015年02月09日	2016年8月10日	承诺期限到期日，第五季按照承诺进行了支付。
	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因德棉集团未能按照本次纺织资产出售付款安排的约定期限内全额支付交易对价，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融资等多种方式筹集资金代为支付。	2016年08月10日	2016年12月31日	截止本报告期末，此项承诺已履行20,420.44万元，剩余未支付款项未履行承诺。
	张培峰	其他承诺	本人督促德州市政府、德棉集团2017年12月31日前履行资产出售剩余款项，并为上述剩余款项的实际支付承担担保责任。	2017年05月18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4月25日，履行了部分承诺，共支付了5001万元。
	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2015年2月9日，浙	2018年04月25日	2018年12月31日	截止本报告期末，此项承

	司		<p>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 出具承诺：如因山东德棉集团未能按照协议约定期限内全额支付，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融资等多种方式筹集资金代为支付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尚未支付本次出售资产的交易对价的全部余款。第五季将在代付价款后，再向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追偿此代付款项。为彻底解决凯瑞德纺织资产出售事宜，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继续承诺：继续督促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全部剩余交易款共计 27723.61 万元，并继续为上述余款支付提供担保。</p>			<p>诺已履行 20,420.44 万元，剩余未支付款项未履行承诺。</p>
--	---	--	---	--	--	--

	张培峰	其他承诺	<p>2017年5月18日,本人承诺对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尚未支付的凯瑞德重大纺织资产出售交易对价的全部余款进行了担保,为彻底解决上述遗留问题,2018年4月25日,本人以应收凯瑞德款项和现金代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纺织资产出售对价款5000万元,同时承诺将继续督促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及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31日前支付余款、兑现承诺,并继续为上述余款的支付提供担保。</p>	2018年04月25日	2018年12月31日	<p>2018年4月25日,履行了部分承诺,共支付了5001万元,同时于2019年12月19日签订的《合同书》(合同编号:2019DM2),将承接剩余未偿付款,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累计支付对价款12858万元。</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龙智能源、广世天及其一致行动人	增持承诺	<p>2019年12月27日,龙智能源、广世天承诺将在向公司子公司荆门物业捐赠所持有龙智物业98.9%股权完成工商</p>	2019年12月27日	2020年12月26日	已履行完毕

			过户登记手续后 12 个月内增持不低于公司总股本 5% 的股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p>1、第五季实业因承诺督促德州市政府、德棉集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履行资产出售剩余款项，并为上述剩余款项的实际支付承担担保责任，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尚未履行承诺，经天眼查查询目前第五季实业涉及诉讼较多，是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失信公司，目前已被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破产清算。</p> <p>2、张培峰因承诺督促德州市政府等相关方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履行资产出售剩余款还款义务并为上述剩余未偿还款项的支付承担担保责任，张培峰 2018 年 4 月 25 日根据承诺向公司支付资产出售对价款 5001 万元，2019 年 12 月公司与张培峰、德州锦棉纺织有限公司签署《合同书》（合同编号：2019DM1），约定由张培峰以 2772 万元的转让对价受让德州锦棉对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的 2772 万债权，该协议已履行完毕；同时，为最大程度的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公司与张培峰、德州锦棉纺织有限公司签署《合同书》（合同编号：2019DM2），张培峰自愿代替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框架协议》、《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补充协议》中的付款义务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张培峰先生根据《合同书》（合同编号：2019DM2）及承诺已向公司偿还款项 12858 万元，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张培峰先生仍被限制人身自由且张培峰先生所持公司股票已被司法全部强制执行，其不再为公司股东，公司于 2020 年度综合考虑其偿债能力后已对上述款项按 100%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p>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概述：

(1)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发布后，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2)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3)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根据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2.变更前后采用会计政策的变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2017年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及2019年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执行。其他未变更的部分，仍按照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主要变更的内容如下：

- (1) 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 (2) 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 (3) 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
- (4) 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9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主要变更的内容如下：

(1) 重新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概念和应适用其他准则的情形，明确了货币性资产是指企业持有的货币资金和收取固定或可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的权利；

(2) 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对于换入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入资产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对于换出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出资产满足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终止确认；

(3) 明确了不同条件下非货币交换的价值计量基础和核算方法及相关信息披露要求等。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主要变更的内容如下：

(1) 在债务重组定义方面，强调重新达成协议，不再强调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债权人做出让步，将重组债权和债务指定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工具范畴；

(2) 对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明确了债权人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的成本计量原则；

(3) 明确了债权人放弃债权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4) 重新规定了债权人、债务人的会计处理及信息披露要求等。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

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二、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变更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2.变更前后采用会计政策的变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与收入有关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应用指南》及其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并发布的新收入准则。同时不再继续执行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应用指南》及其相关规定。

4.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增加了更多的指引。主要体现为：

1.将现行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收入模型统一为客户合同收入模型。

2.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根据履约进度判断在某一时刻或某一时间段内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

3.明确了合同交易价格的确定方法，以及如何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4.以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5.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6.明确了客户收入合同成本的构成。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及公司适用新收入准则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实际情况，能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公司于2021年1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及对公司的影响

1.变更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18年12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决定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的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2.变更时间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作为境内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3.变更前后采用会计政策的变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及其相关规定。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对

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改进承租人后续计量，增加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丰富出租人披露内容，为报表使用者提供更多有用信息。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按照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将在编制2021年度及各期间财务报告时，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预计不会对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二)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及对公司的影响

1. 变更原因

因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发生变化，公司现行“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中按照账龄分析法（3年以内5%、3年以上60%）的计提比例已不能合理反映现有的煤炭贸易业务及租赁业务所形成的的应收款项未来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拟参照同行业的应收类账款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对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调整，并在以前年度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以及对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的基础上，确定预期损失率并据此计提坏账准备。

2. 变更时间

该会计估计变更自2021年1月1日开始执行。

3. 变更前后会计估计的变化

变更前会计估计内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1至2年	5%
2至3年	5%
3至4年	60%
4至5年	60%
5年以上	60%

变更后会计估计内容：

本次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只涉及应收款项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仍保持原有坏账准备会计估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提坏账的方法：		
组合2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账龄分析法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损失准备的应收款项，不同账龄段的预计信用损失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1至2年	10%
2至3年	30%
3至4年	50%
4至5年	80%
5年以上	100%

4. 本次会计政策估计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以往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2020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经公司测算，会计估计变更后，预计影响2021年坏账准备计提增加1,471.70万元，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471.70万元。如果以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测算，对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数为减少净利润30.77万元，未超过2020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50%，未超过2020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的50%。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荆门恒晟瑞通煤焦贸易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孙克山、胡吉锋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获悉公司已被债权人申请重整，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湖北省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重整申请的裁定书等司法文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L083）。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汪东风诉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纠纷案	5,832.65	否	已撤诉	/	/	2019年08月09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L075;2019年半年度报告;2019年年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年度报告
杭州东良佳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诉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纠纷案	13,000	是	已判决	创越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返还杭州东良佳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借款本金1.3亿元及借款利息、罚息,公司及黄允勤、吕玉缘、秦勇、吴联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若创越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未按期履行付款义务,则杭州东良佳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新疆鑫弘投资有限	据了解吴联模已经偿付了5000万元,公司已预估计提预计负债。	2018年04月2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L078、2018-L063;2019年半年度报告;2019年年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年度报告

				责任公司持有的新疆拜城顺发矿业有限公司 51% 股权（出资额 448.8 万元）以折价或拍卖、变卖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济南泛洋纺织有限公司与公司合同纠纷案	1,088	是	已判决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偿还济南泛洋纺织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1088 万元并支付利息。	公司已按判决书计提了应付款。	2019 年 05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L028、2018-L152；2019 年半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胡明与凯瑞德（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2,966.22	是	已撤诉	/	/	2019 年 10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L093；2019 年半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杭州煊棠实业有限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2,000	是	已判决	支付杭州煊棠实业有限公司 2000 万元，并赔偿该款自 2015 年 2 月 27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至实际付款之日止的利息损失。	公司已与相关债权人达成了和解协议。	2019 年 04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L016；2019 年半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杭州荟铭贸易有限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10,000	否	诉讼中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发回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公司已应诉，目前尚未收到相关法律文	/	2020 年 01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L027、2019-L153；2019 年半年度报告；2019

				书。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半年 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陈震与公司纠纷案	2,521.57	是	已判决	1、被告吴联模、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原告陈震借款本金 25215750 元并赔偿经济损失；2、被告曾定主、新疆拜城顺发矿业有限公司、黄允勤、吕玉缘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偿还责任。	公司已预估计提预计负债。	2019 年 05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19-L027； 2019 年半年 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半年 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973	是	已判决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 9729979.75 元的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责任后，有权向新疆德棉矿业有限公司追偿。	公司已预估计提预计负债。	2019 年 05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19-L027； 2019 年半年 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半年 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平阳县北港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785	是	已判决	被告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吴联模于偿还平阳县北港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500 万及利息；被告黄允勤、吕玉缘，曾定主，新疆拜城顺发矿业有限公司对上述第一项债务承担连带偿还责任。	公司已预估计提预计负债。	2019 年 05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19-L027； 2019 年半年 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半年 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广州农商行与公司纠纷案	3,499	是	已判决	广州安答供应链有限公司、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向广州	公司已预估计提预计负债。	2019 年 05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19-L027； 2019 年半年

				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埔支行偿还款项 34995525.80 元, 并支付利息; 被告李雄、邹迎春、刘艳微、广州雄志科技有限公司对被告广州安答供应链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担责后有权向被告广州安答供应链有限公司进行追偿。			度报告;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 年年度报告
李嘉杰与公司纠纷案	1,425	是	已判决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归还李嘉杰借款 1425 万元; 被告于本判决生效起十日内偿付原告以 1425 万为基数,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按照年利率 6% 标准计算的逾期利息。	公司已预估计提预计负债。	2019 年 05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19-L027;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 年年度报告
四川红叶建设有限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4,000	是	已判决	新疆德棉矿业有限公司偿还四川红叶建设有限公司预付款 40000000 元; 支付原告红叶公司利息损失 1891500 元; 被告凯瑞德、吴联模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公司已预估计提预计负债。	2019 年 05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19-L027;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 年年度报告
中信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3,309	是	已判决	调解书: 1、被告第五季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被告浙江亿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有限公	公司已预估计提预计负债。	2019 年 05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19-L027;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019

				司、被告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中信汽车有限责任公司支付三千三百零九万四千七百三十五元七角五分；同时，被告第五季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被告浙江亿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被告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 日前向原告中信汽车有限责任公司支付欠款资金占用成本一百零二万一千五百四十元二角二分；案件受理费十一万五千三百零四元，由被告第五季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被告浙江亿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被告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与公司纠纷案	6,797	否	已撤诉	/	/	2019 年 08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L077;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张繁与公司纠纷案	324	是	已裁决	裁决公司向张繁支付股权转让款 324 万元，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等	公司已按裁决书计提了应付款。	2019 年 08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2019 年半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

				费用。			度报告; 2020 年年度报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80	是	已裁决	裁决公司向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财务顾问费用 80 万元, 并支付延期付款利息等费用。	公司已按裁决书计提了应付款。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 年年度报告
来宝资源有限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905.7	是	已裁决	裁决公司向来宝资源有限公司支付 639545.57 美元, 并支付利息等费用。	公司已按裁决书计提了应付款。	2019 年 08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 年年度报告
田钿、项子珂、诸慧芳与公司纠纷案	325	是	已裁决	裁决: 1.公司向田钿、项子珂、诸慧芳支付人民币 275 万元, 其中应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支付 150 万元, 应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支付 125 万元; 2.如公司未按裁决如期、足额支付, 则田钿、项子珂、诸慧芳有权请求公司一次性支付 325 万元(减去已支付部分); 3.由公司承担仲裁费等费用。	公司已按裁决书计提了应付款。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 年年度报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250	是	已判决	判决公司支付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费用 250 万元及延付罚息。	公司已按判决书计提了应付款。	2018 年 11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18-L159;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 年年度报告

四川伟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100	是	已判决	判决公司、四川自贡红光输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哈密市坤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哈密尧铭矿业有限公司、新疆德棉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日内连带支付原告四川化工伟业有限责任公司到期汇票款 100 万元，并从 2015 年 3 月 24 日起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原告利息至付清欠款时止。	公司已预估计提预计负债。	2019 年 08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2019 年半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岳阳天力电磁设备有限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140	是	已判决	判决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岳阳天力电磁设备有限公司支付汇票金额 140 万元，并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向岳阳天力电磁设备有限公司支付从 2015 年 4 月 25 日起至 140 万元清偿之日止的利息。	公司已预估计提预计负债。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辽宁恒大重工有限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105	是	调解结案	凯瑞德支付辽宁恒大票据款 100 万元及利息 5 万元，分 9 次付清，其中 2017 年 7 月 25 日支付 20 万元，2017 年 8 月 25 日支付 15 万元，剩余 70 万元，分别于 2017 年	公司已预估计提预计负债。	2019 年 08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2019 年半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9、10、11、12月、2018年1、2、3月的25日各支付10万元。若其中一期逾期支付，辽宁恒大有权对剩余欠款申请法院一次性强制执行，且凯瑞德按照银行贷款双倍利率支付自应付款之日至付清之日的利息。			
辽宁恒大重工有限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30	是	调解结案	凯瑞德支付辽宁恒大票据款30万元，分3次付清，分别于2018年4、5、6月的25日各支付10万元。若其中一期逾期支付，辽宁恒大有权对剩余欠款申请法院一次性强制执行，且凯瑞德按照银行贷款双倍利率支付自应付款之日至付清之日的利息。	公司已预估计提预计负债。	2019年08月21日	巨潮资讯网，2019年半年度报告；2019年年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年度报告
新疆海森鑫煤炭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100	是	已判决	凯瑞德、哈密市坤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新疆魏祥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连带支付原告新疆海森鑫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票据款100万元，并支付票据款100万元的利息损失。	公司已预估计提预计负债。	2020年04月30日	巨潮资讯网2019年年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年度报告
新疆海森鑫煤炭有	400	是	已判决	凯瑞德、哈密市	公司已预估计	2020年04月	巨潮资讯网

限责任公司与公司 纠纷案				坤铭矿业有限责 任公司、哈密市 冠驰矿产品有限 公司于本判决生 效之日起十日内 连带支付原告新 疆海森鑫煤炭有 限责任公司票据 款 400 万元，并 支付票据款 400 万元的利息损 失。	提预计负债。	30 日	2019 年年度 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 告；2020 年 年度报告
哈密精工耐磨材料 有限公司与公司纠 纷案	80	是	已判决	被告凯瑞德控股 有限公司支付原 告商业承兑汇票 款 80 万元及逾期 付款利息（自 2015 年 1 月 5 日 至判决生效之日 止，按中国人民 银行同期贷款利 率计算），限于判 决生效后十日内 履行。判令被告 哈密尧铭矿业公 司、哈密市坤铭 矿业有限责任公 司承担连带责 任。	公司已预估计 提预计负债。	2019 年 08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 年半年 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半年 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内蒙古自治区第五 地质矿产勘查开发 院与公司纠纷案	120	是	已判决	凯瑞德、哈密市 坤铭矿业有限责 任公司、哈密尧 铭矿业有限公司 于本判决生效之 日起十日内连带 支付原告内蒙古 第五地质票据款 120 万元，并支付 票据金额 120 万 元的利息损失。	公司已预估计 提预计负债。	2019 年 08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 年半年 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半年 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内蒙古自治区第五 地质矿产勘查开发 院与公司纠纷案	200	是	已判决	凯瑞德、哈密市 坤铭矿业有限责 任公司、哈密尧	公司已预估计 提预计负债。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 年年度 报告；2020

				铭矿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连带支付原告内蒙古第五地质票据款 200 万元,并支付票据金额 200 万元的利息损失。			年半年度报告; 2020 年年度报告
宣化宏大钻孔机械有限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180	是	已判决	被告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判决书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宣化宏大钻孔机械有限公司汇票金额 180 万元,并支付该款自 2015 年 2 月 28 日起至被告付款之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	公司已预估计提预计负债。	2016 年 05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6-L047;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 年年度报告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哈密市牛毛泉铁矿工程施工项目部与公司纠纷案	20	是	已判决	被告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原告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哈密市牛毛泉铁矿工程施工项目部票号为 23586590、23586592 承兑汇票的款项 200000 元及利息。	公司已预估计提预计负债。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 年年度报告
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240	是	已判决	被告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德棉矿业有限公司、哈密尧铭矿业有限公司、哈密市坤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连带给付原告票据清偿款	原系公司与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纠纷案,攀钢集团作为共同被告履行判决书规定义务后向凯瑞德行使票据追索权,公司已	2019 年 08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 年年度报告

				2400000 元及利息。	预估计提预计负债。		
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52.5	是	已判决	被告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原告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涉案汇票的款项 525000 元及利息，新疆德棉矿业有限公司、哈密尧铭矿业有限公司、哈密市坤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原系公司与浙江信一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纠纷案，攀钢集团作为共同被告履行判决书规定义务后向凯瑞德行使票据追索权，公司已预估计提预计负债。	2016 年 05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6-L047；2019 年半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43.24	是	诉讼中	一审法院判决凯瑞德给付原告票据代偿款 432506 元及利息；新疆德棉矿业有限公司、哈密尧铭矿业有限公司、哈密市坤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公司提起上诉，二审目前尚未开庭审理。	原系公司与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纠纷案，攀钢集团作为共同被告履行判决书规定义务后向凯瑞德行使票据追索权，公司已预估计提预计负债。公司已上诉，截至本报告期末尚未终审	2016 年 05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6-L047；2019 年半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18.9	是	诉讼中	一审法院判决凯瑞德给付原告票据代偿款 189000 元及利息；新疆德棉矿业有限公司、哈密尧铭矿业有限公司、哈密市坤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公司提起上诉，二审目前尚未开庭审理。	原系公司与重庆信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纠纷案，攀钢集团作为共同被告履行判决书规定义务后向凯瑞德行使票据追索权，公司已预估计提预计负债。公司已上诉，截至本报告期末尚未终审。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5	是	已判决	被告凯瑞德控股	公司已预估计	2020 年 04 月	巨潮资讯网

有限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德棉矿业有公司、哈密尧铭矿业有公司、哈密市坤铭矿业有公司连带责任支付原告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票据清偿款 550000 元及利息。	提预计负债。	30 日	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62	是	已判决	被告凯瑞德公司于判决书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原告攀钢公司已清偿的全部金额 62 万元，并支付该款自 2016 年 4 月 21 日起至被告凯瑞德公司付清之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被告新疆德棉公司、尧铭公司、坤铭公司负连带责任。	原系公司与重庆信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纠纷案，攀钢集团作为共同被告履行判决书规定义务后向凯瑞德行使票据追索权，公司已预估计提预计负债。	2019 年 08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2019 年半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109.32	是	已判决	被告凯瑞德公司于判决书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原告攀钢公司已清偿的全部金额 1093213 元，并支付该款自 2016 年 4 月 19 日起至被告凯瑞德公司付清之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新疆德棉、哈密新珠矿业有公司、哈密坤	原系公司与攀枝花市恒圣工贸有公司纠纷案，攀钢集团作为共同被告履行判决书规定义务后向凯瑞德行使票据追索权，公司已预估计提预计负债。	2016 年 05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6-L047；2019 年半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铭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55.2	是	已判决	被告凯瑞德公司于判决书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原告攀钢公司已清偿的全部金额 552045 元，并支付该款自 2016 年 6 月 6 日起至被告凯瑞德公司付清之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新疆德棉矿业有限公司、哈密尧铭矿业有限公司、哈密市坤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原系公司与安徽太平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纠纷案，攀钢集团作为共同被告履行判决书规定义务后向凯瑞德行使票据追索权，公司已预估计提预计负债。	2016 年 05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6-L047；2019 年半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大连中纺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10.53	是	已判决	买卖合同纠纷，判决公司向大连中纺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支付人民币 105309 元。	公司已按判决书计提了应付款。	2019 年 08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2019 年半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河北地兴岩土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与公司纠纷案	101.4	是	已判决	判决公司支付河北地兴岩土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汇票金额 1000000 元并支付该款利息。	公司已按判决书计提了应付款。	2018 年 11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L159；2019 年半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
程万超	63.18	是	已判决	一审法院判决公司向程万超支付本金 631800 元及利息，二审法院维持原判。	公司已按判决书计提了应付款。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

							年度报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900	否	诉讼中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已裁定移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目前公司已收到应诉通知书，尚未开庭审理。	/	2020年08月13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L067；2020-L068；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年度报告
泮戴妮	76.75	否	诉讼中	济南中院已裁定移送武汉中院审理，尚未开庭审理。	/	2021年01月28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L010；2020年年度报告
沈建清	6.08	否	诉讼中	该案将于2021年3月1日在武汉中院开庭审理。	/	2021年01月28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L010；2020年年度报告
吴振宏	257.26	否	诉讼中	济南中院已裁定移送武汉中院审理，尚未开庭审理。	/	2020年08月25日	巨潮资讯网，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年度报告
徐翠翠、郭常江、齐明巧、徐瀚、王焕	16.1	否	诉讼中	一审法院判决公司向徐翠翠、郭常江、齐明巧、徐瀚、王焕共计赔偿160993.98元，被告张彬、吴联模承担连带责任，公司已上诉。	/	2020年08月25日	巨潮资讯网，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年度报告
深圳永惠源供应链有限公司	3,887.74	否	诉讼中	公司原子公司天津德棉矿业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永惠源供应链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执行程序中，深圳市永惠源供应链有限公司申请追加凯瑞德为被执行人，	/	2021年01月30日	巨潮资讯网，2020年年度报告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作出《执行裁定书》裁定追加凯瑞德为(2017)粤 0304 执 29547 号案件被执行人，对此公司已依法提起执行异议之诉。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电缆厂	244.97	否	已提出异议，准备起诉	公司原子公司新疆德棉矿业有限公司与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电缆厂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执行程序中，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电缆厂申请追加凯瑞德为被执行人，昌吉市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8 月 1 日作出《执行裁定书》，裁定追加凯瑞德为本案被执行人。公司此前从未收到过被追加为上述执行案件被执行人的法院裁定，直到 2021 年 1 月 19 日，公司员工查阅案卷材料才看到追加我公司为上述案件被执行人的裁定，公司已向昌吉市人民法院提交异议书，后续将根据法院反馈信息决定是否提起执行异议之诉。	2021 年 01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L010；2020 年年度报告

龙仕俊	252.86	否	诉讼中	<p>公司原子公司凯瑞德（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已破产清算，经凯瑞德（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审查并经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确认，龙仕俊对凯瑞德（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享有债权。现龙仕俊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对凯瑞德（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公司已委托律师积极应诉。</p>		2021 年 01 月 28 日	<p>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L010；2020 年年度报告</p>
赵俊	12851.82	否	诉讼中	<p>根据原告起诉状内容：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与原告签订了《保证担保合同》，自愿为深圳市丹尔斯顿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向原告的借款（实际借款金额 1.9 亿元）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因借款人预期违约，原告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在广州中院提起诉讼，后经广州中院出具《民事调解书》结案，《民事调解书》内容概述：1.原告、借款人、张培峰及丽</p>		2021 年 01 月 28 日	<p>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L010;2020 年年度报告</p>

				水福尔多工艺品发展有限公司共同确认案涉借款合同无效; 2.四方确认借款人应偿还赵俊借款本金158677566.34元及利息; 3.借款人、张培峰及丽水福尔多工艺品发展有限公司对上述借款本金共同承担偿还责任; 4.张培峰自愿以其名下持有的公司9143134股股票提供质押担保。原告申请执行, 法院变卖了张培峰持有的公司股票, 现仍有124975540.91元借款本金尚未清偿, 故向公司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	--	--	--	---	--	--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 (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未将出售子公司股权事项披露为关联交易; 2、未按规定披露与关联方发生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 并处以30万元的罚款	2020年06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L051)
吴联模 (时任董事长、公司实际控制人)	董事	1、未将出售子公司股权事项披露为关联交易; 2、未按规定披露与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 并处以60万元的罚款, 其中作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	2020年06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

		关联方发生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员罚款 20 万元，作为实际控制人罚款 40 万元		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L051)
刘书艳(时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董事	1、未将出售子公司股权事项披露为关联交易; 2、未按规定披露与关联方发生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 并处以 10 万元的罚款	2020 年 06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L051)
张彬(时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董事	1、未将出售子公司股权事项披露为关联交易; 2、未按规定披露与关联方发生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 并处以 5 万元的罚款	2020 年 06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L051)
刘滔(时任职工监事、出纳)	监事	1、未将出售子公司股权事项披露为关联交易; 2、未按规定披露与关联方发生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 并处以 3 万元的罚款	2020 年 06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L051)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目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金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诉讼以及债务情况见本报告“第五节、第十二项、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以及公司财务报告中披露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2.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持股 8.23% 股东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目前涉及诉讼较多, 是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失信公司。截至目前, 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已被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破产清算。

3. 公司目前联合第一大股东王健及其一致行动人诚信状况良好。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临汾万鑫达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联合第一大股东龙智能源的一致行动人的关联公司	销售	销售硫煤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33,219.76	100.00%	35,000	否	银行转账	/	2020年04月30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L035)
临汾万鑫达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联合第一大股东龙智能源的一致行动人的关联公司	提供租赁服务	租赁服务	协议定价	协议价格	1,273.86	100.00%	1,264.37	否	银行转账	/	2020年04月30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L035)
合计				--	--	34,493.62	--	36,264.37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张培峰	公司原 股东	代为偿 付	公司原 股东张 培峰自 愿代替 德棉集 团成为 《凯瑞 德控股 股份有 限公司 重大资 产出售 框架协议》、《凯 瑞德控 股股份 有限公 司重大 资产出 售补充 协议》中 的付款 义务人， 分十期 清偿剩 余欠付 款项 249,508, 699.00 元，并承 担因此 产生的 全部法 律责任。 本报告 期内，张 培峰先 生累计 向公司 支付第 一、二期 全部款 项及第 三期部	/			0/			2019 年 12 月 25 日	巨潮资讯 网《关于子 公司关联 交易事项 （二）的公 告》（公告 编号： 2019-L126 ）；《关于 子公司关 联交易事 项（二）的 进展公告》 （公告编 号： 2020-L016 ）；《关于子 公司关联 交易事项 （二）进展 的补充公 告》（公告 编号： 2020-L018 ）；《关于子 公司关联 交易事项 （二）的进 展公告》 （公告编 号： 2020-L025 ）；《关于 提前收回 部分款项 的关联交 易事项进 展公告》 （公告编 号： 2020-L052 ）；《关于子 公司关联 交易事项
-----	-----------	----------	---	---	--	--	----	--	--	---------------------	---

			分款项 共计 7857 万 元,截至 本报告 出具日, 第三期 剩余款 项及第 四期款 项共计 3231 万 元未能 按照约 定期限 清偿。							(二)的进 展公告》 (公告编 号: 2020-L074);《关于子 公司交易 款项回收 的进展公 告》(公告 编 号:2020-L0 84)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无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公司已针对应收张培峰的剩余款项 170,938,699.00 元全额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将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145,987,829.1 元,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将减少人民币 145,987,829.1 元。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无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张培峰	前实际控制人,公司现持股 5% 以上的股	承接债务	否	24,950.87	0	7,857			17,093.87

	东								
北京瑞通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原关键管理人员原控制的公司	早期形成的款项	否	1,909.58	152.9	152.9			1,909.58
北京瑞通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原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	否	1,745.76	0	0			1,745.76
北京众人时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公司现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早期形成的款项	否	49.65	0	0			49.65
临汾万鑫达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联合第一大股东之一山西龙智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的关联公司	煤炭、租赁业务	否	2,292.48	30,566.69	32,859.17			0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影响。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保成鼎盛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控制的公司	代凯瑞德支付日常费用	50	102.85	0	0.00%	0	152.85
凯德投资(海南)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8.23% 的股东实际控制的公司	往来款	3,230	0	0	0.00%	0	3,230
第五季(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8.23% 的股东实际控制的公司	往来款	1,210	0	0	0.00%	0	1,210
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8.23% 的股东	往来款	309.5	0	0	0.00%	0	309.5

凯德和灵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8.23% 的股东实际控制的公司	往来款	154.49	0	0	0.00%	0	154.49
第五季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8.23% 的股东实际控制的公司	往来款	48.4	0	0	0.00%	0	48.4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影响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一、龙智物业拥有位于山西省临汾市襄汾县邓庄镇南梁村面积为87803.77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工业园区所有权，该房地产已被出租给临汾万鑫达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相关租赁信息如下：

1. 租赁期限：租赁期限为20年，自2018年4月1日起算；

2. 免租期：免租期为一年半，自2018年4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止；

3. 租金：第一年的租金按12元/月/平米支付，即第一年的租金总额为1264.37万元，后续年度的租金参考上一年度国家公布的CPI涨幅向上取整数调整租金，如上一年度国家公布的CPI涨幅下降，则租金与上年维持不变。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上述租赁事项获取的租金收入为1168.68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山西龙智物业有限公司	临汾万鑫达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位于山西省临汾市襄汾县邓庄镇南梁村面积为87803.77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工业园区	21,602.91	2018年04月01日	2038年03月31日	1,168.68	租赁合同	积极	是	公司联合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之一李相阳先生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直接控制的企业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创越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无关系	13,000	72.67%	违规信用担保	/	8,000	44.72%	被担保方履行偿付义务		/
新疆德棉矿业有限公司	原参股公司	4,000	22.36%	违规信用担保	/	4,000	22.36%	被担保方履行偿付义务		/
新疆德棉矿业有限公司	原参股公司	973	5.44%	违规信用担保	/	973	5.44%	被担保方履行偿付义务		/
第五季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吴联模实际控制的公司	3,309.47	18.50%	违规信用担保	/	3,309.47	18.50%	被担保方履行偿付义务		/
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8.23% 的股东	1,200	6.71%	违规信用担保	/	900	5.03%	被担保方履行偿付义务		/
合计		22,482.47	125.67%	--	--	17,182.47	96.04%	--	--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业务收回款项	7,873	7,873	0
合计		7,873	7,873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无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无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无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无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前期立案调查事项。

公司前期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两个案件（编号：鲁证调查字2016020号、编号：稽查总队调查通字171519号）目前均已结案。公司已收到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2019】119号、【2020】26号），根据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司涉及的违法行为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七）项至第（九）项及《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第二条、第四条和第五条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情形。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11月19日、2020年6月1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告》（公告编号:2019-L111）、《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告》（公告编号:2020-L051）。

2.公司董事王健及临汾天亿乐增持公司股份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王健先生累计增持公司股票879.4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4.9969%），临汾天亿乐累计增持公司股票177.9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0111%）。加上保成鼎盛持有的公司股票52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3%）、龙智能源实际控制人李相阳通过其法律意义上的一致行动人林楚瑜、萧漫婷、萧漫妮、萧漫琪持有的公司股票722.6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4.1061%），王健及其一致行动人保成鼎盛、李相阳、龙智能源、毕经祥、广世天、临汾天亿乐累计持有公司2308.09万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13.1141%，为公司联合第一大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1月22日、2020年7月1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公司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事项。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意见的《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5,326,699.97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541,181.02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23,584,649.39元。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提出的关于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获深交所审批通过，公司自2020年6月9日起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因自身所涉及的违规担保事项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L048）。

4.公司持股8.23%的股东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被法院裁定破产清算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接到公司持股8.23%的股东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管理人发出的《告知函》，获悉浙江第五季实业有

限公司已被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破产清算。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股东被法院裁定破产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L050）。

5.公司与荆门市政府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湖北省荆门市人民政府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与荆门市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L053）。

6.公司原股东张培峰所持公司股票被司法强制执行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原持股5.1950%的股东张培峰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因其所涉及的与赵俊等人的民间借贷纠纷一案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进行的司法处置。截至2020年7月8日，张培峰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已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完毕，其不再为公司股东。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股东（张培峰）股票被司法强制执行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L060）。

7.公司迁址事项。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注册地址迁址湖北省荆门市，目前公司已完成迁址事项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L066）。

8.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事项。

2020年12月11日，公司获悉债权人已向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尚未收到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重整申请的裁定书等司法文书。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L083）。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23,080,900	23,080,900	23,080,900	13.11%
3、其他内资持股						23,080,900	23,080,900	23,080,900	13.1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059,500	7,059,500	7,059,500	4.01%
境内自然人持股						16,021,400	16,021,400	16,021,400	9.1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6,000,000	100.00%				-23,080,900	-23,080,900	152,919,100	86.89%
1、人民币普通股	176,000,000	100.00%				-23,080,900	-23,080,900	152,919,100	86.89%
三、股份总数	176,000,000	100.00%				0	0	176,000,000	86.89%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1月14日，保成鼎盛与广世天实际控制人毕经祥共同出资设立合伙企业临汾天亿乐，王健、保成鼎盛、李相阳、龙智能源、毕经祥、广世天、临汾天亿乐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2020年1月21日，龙智能源、广世天、保成鼎盛、李相阳、毕经祥、王健向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自本次权益变动完成且本公司/本人及一致行动人共同成为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表决权第一大股东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本公司/本人不减持所持有的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保成鼎盛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0	5,280,000	0	5,280,000	自身承诺	2021年1月14日
王健	0	8,794,600	0	8,794,600	自身承诺、公司董事减持限制	/
林楚瑜	0	6,662,800	0	6,662,800	自身承诺	2021年1月14日
萧漫婷	0	139,100	0	139,100	自身承诺	2021年1月14日
萧漫妮	0	383,000	0	383,000	自身承诺	2021年1月14日
萧漫琪	0	41,900	0	41,900	自身承诺	2021年1月14日
临汾天亿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779,500	0	1,779,500	自身承诺	2021年1月14日
合计	0	23,080,900	0	23,080,9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5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23%	14,487,000		0	14,487,000	冻结	14,487,000
王健	境内自然人	5.00%	8,794,600		8,794,600	0		
林楚瑜	境内自然人	3.79%	6,662,800		6,662,800	0		
陈庆桃	境内自然人	3.07%	5,409,600		0	5,409,600		
保成鼎盛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	5,280,000		5,280,000	0		
王晶	境内自然人	2.70%	4,758,378		0	4,758,378		
赵睿	境内自然人	2.01%	3,536,400		0	3,536,400		
林振中	境内自然人	1.93%	3,399,000		0	3,399,000		
谭振华	境内自然人	1.17%	2,062,500		0	2,062,500		
临汾天亿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1,779,500		1,779,5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健先生实际控制保成鼎盛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成鼎盛”），王健先生与保成鼎盛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保成鼎盛与宁波广世天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世天”）唯一股东、实际控制人毕经祥共同设立临汾天亿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世天与山西龙智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智能源”）共同向凯瑞德赠与资产，构成一致行动人；李相阳为龙智能源实际控制人，其法律意义上的一致行动人林楚瑜持有凯瑞德 3.79% 股权。综上，上述股东中，王健、保成鼎盛、林楚瑜及临汾天亿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上述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	14,48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87,000
陈庆桃	5,409,6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9,600
王晶	4,758,378	人民币普通股	4,758,378
赵睿	3,536,400	人民币普通股	3,536,400
林振中	3,399,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99,000
谭振华	2,06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062,500
沈向红	1,560,4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0,400
刘波	1,487,101	人民币普通股	1,487,101
钟建凯	1,25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5,200
徐开东	1,219,9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9,9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健先生实际控制保成鼎盛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成鼎盛”)，王健先生与保成鼎盛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保成鼎盛与宁波广世天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世天”)唯一股东、实际控制人毕经祥共同设立临汾天亿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世天与山西龙智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智能源”)共同向凯瑞德赠与资产，构成一致行动人；李相阳为龙智能源实际控制人，其法律意义上的一致行动人林楚瑜持有凯瑞德 3.79% 股权。综上，上述股东中，王健、保成鼎盛、林楚瑜及临汾天亿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上述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公司无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四条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18.1 本规则下列用语具有如下含义：（六）实际控制人：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支配、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七）控制：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1. 为上市公司持股 50% 以上的控股股东；2. 可以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3. 通过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4. 依其可实际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5. 中国证监会或者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首先，公司无持股 50% 以上的股东、无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 的股东；其次，根据《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规定：“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第八十二条规定：“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换届或补选董事候选人提名的方式与程序：（一）公司现任董事会、连续持股满 6 个月且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可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名董事候选人选。但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提名董事候选人不得超过公司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公司现有股东的持股比例无法决定凯瑞德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最后，根据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公司无股东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结果产生绝对的影响，特别是在需要经过特别股东大会决议事项上无法对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综上，公司目前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 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自然人

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情况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健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月14日，保成鼎盛与广世天实际控制人毕经祥共同出资设立合伙企业临汾天亿乐，王健、保成鼎盛、李相阳、龙智能源、毕经祥、广世天、临汾天亿乐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2020年1月21日，龙智能源、广世天、保成鼎盛、李相阳、毕经祥、王健向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自本次权益变动完成且本公司/本人及一致行动人共同成为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表决权第一大股东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本公司/本人不减持所持有的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截至2021年1月14日，上述减持承诺已履行完毕。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纪晓文	董事长	现任	男	49	2019年06月14日	2021年09月11日	0	0	0	0	0
秦丽华	董事	现任	女	51	2019年06月14日	2021年09月11日	0	0	0	0	0
王健	董事	现任	男	32	2019年07月03日	2021年09月11日	0	8,794,600	0	0	8,794,600
王宣哲	董事	现任	男	29	2019年06月14日	2021年09月11日	0	0	0	0	0
王世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9年07月03日	2021年09月11日	0	0	0	0	0
董运彦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8年11月30日	2021年09月11日	0	0	0	0	0
范晓亮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8年11月30日	2021年09月11日	0	0	0	0	0
王瑞阳	监事	离任	男	34	2018年09月14日	2020年03月06日	0	0	0	0	0
李国华	监事	离任	男	28	2019年07月03日	2021年01月18日	0	0	0	0	0
郑晗	监事	现任	男	26	2019年10月26日	2021年09月11日	0	0	0	0	0
张宁	监事	现任	男	26	2020年	2021年	0	0	0	0	0

					03月26日	09月11日						
张正旭	监事	现任	男	21	2021年01月18日	2021年09月11日	0	0	0	0	0	0
李燕媚	总经理	现任	女	44	2019年06月17日	2021年09月11日	0	0	0	0	0	0
孙琛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现任	男	37	2020年04月10日	2021年09月11日	0	0	0	0	0	0
朱小艳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离任	女	32	2019年05月31日	2020年04月10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8,794,600	0	0	8,794,6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瑞阳	监事	离任	2020年03月26日	个人原因
朱小艳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解聘	2020年04月10日	个人原因
李国华	监事	离任	2021年01月18日	个人原因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纪晓文，公司现任董事长，天津大学经济法、工业工程管理专业毕业，山东大学EMBA，获得律师资格、证券从业资格、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先后任职中国银行山东省分行、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青岛办事处、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6月14日起任职公司董事长。

2.秦丽华，公司现任董事，先后任职江苏省海安县机械总厂安检员、海安荣润德贸易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9年6月14日起任职公司董事、目前兼任公司孙公司龙智物业的执行董事及经理。

3.王健，大学学历。先后任职保成鼎盛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保成万利（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保成通达国际贸易（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儒商联盟投资有限公司、中控鼎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9年7月3日期任职公司董事。

4.王宣哲，公司现任董事，伦敦玛丽女王大学本科毕业，历任北京聚鑫创源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互动创源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儒商联盟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熙春（北京）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中亿鼎盛（北京）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中亿鼎盛（北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经理、北京中亿恒盛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娇蔓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中亿嘉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中铭恒盛科技有限公司济宁分公司负责人、济宁鼎盛土地整理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6月14日起任职公司董事。

5.王世喜，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天津商学院经济法本科、西北政法学院法律研究生毕业。获得律师资格、法律顾问资格、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曾就职于宁夏众和众律师事务所、北京隆安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上海中夏旭波律师事务所，现任上海融力天闻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主任，2019年7月3日起任职公司独立董事。

6.董运彦，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本科学历。1988年7月至今先后任枣庄矿业集团原枣庄煤矿学校教师，枣庄矿业集团原枣庄煤矿工会干事，新中兴公司工会组织部部长，枣庄矿业集团新中兴公司法律办法律办主任，枣庄矿业集团公司法律服务中心科长，山东金尊律师事务所律师。2016年7月至今任山东隆远律师事务所主任、高级合伙人，2018年11月30日起任职公司独立董事。

7. 范晓亮，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本科学历。1985年7月至今先后任安徽省宿县地区财会学校教师，安徽省宿州市纺织厂会计，安徽省宿州市审计局审计员、副科长，安徽淮海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亚太车务（北京）工贸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国都嘉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北京世纪税通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部门经理，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部门经理，2018年11月30日起任职公司独立董事。

8.张正旭，公司现任监事，曾任职于中移铁通乌兰浩特分公司，2021年1月18日起任职公司监事。

9.郑晗，公司现任监事，专科毕业。曾任北京微湖渔村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2019年10月26日起任职公司职工监事。

10. 张宁，公司现任监事，党员，专科毕业。曾在临汾市公安局直属分局、临汾市教练学校、山西辰达泰矿山设备有限公司任职，2020年3月26日起任职公司监事。

11.李燕媚，公司现任总经理，中共北京市委党校本科毕业。先后任职北京中联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恒泰轩房地产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广安创时房地产顾问有限公司，2019年6月17日起任职公司总经理。

12. 孙琛，现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中国人民大学EMBA毕业，获得基金从业资格、证券从业资格、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先后曾任职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财务处处长、证券事务代表，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董事会秘书，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证券部部长，2020年4月10日起任职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董运彦	山东隆远律师事务所	主任、高级合伙人			是
董运彦	江苏雅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范晓亮	江苏雅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范晓亮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部门经理			是
范晓亮	北京世纪税通税务师事务所	执行董事			是
王世喜	上海融力天闻律师事务所	创始合伙人、主任			是
王健	保成鼎盛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否

		经理			
王健	儒商实业投资发展（湖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王健	保成通达国际贸易（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王健	保成万利（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王健	中控鼎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王宣哲	中亿鼎盛（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王宣哲	儒商联盟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王宣哲	中亿鼎盛（北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否
王宣哲	北京中亿嘉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宣哲	北京娇蔓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宣哲	熙春（北京）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宣哲	北京中亿恒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宣哲	济宁鼎兴土地整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宣哲	北京中铭恒盛科技有限公司济宁分公司	负责人			否
秦丽华	山西龙智物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郑晗	北京屹立由数据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郑晗	荆门德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燕媚	德州凯佳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李燕媚	德州锦棉纺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李燕媚	北京屹立由数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李燕媚	荆门德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李燕媚	凯烁（湖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对董事会负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激励约束计划提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表决通过后，报公司董事会批准。

公司根据经营业绩、职位贡献等因素确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纪晓文	董事长	男	49	现任	24	否
秦丽华	董事	女	51	现任	12	否
王健	董事	男	32	现任	0	否
王宣哲	董事	男	29	现任	0	否
董运彦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7.2	否
范晓亮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7.2	否
王世喜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7.2	否
郑晗	监事会主席	男	26	现任	10.32	否
张宁	监事	男	26	现任	7.2	否
李国华	监事	男	28	离任	0	否
王瑞阳	监事会主席	男	34	离任	0	否
李燕媚	总经理	女	44	现任	9.6	否
孙琛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男	37	现任	18	否
朱小艳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女	32	离任	3	否
合计	--	--	--	--	105.72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2
技术人员	0
财务人员	8
行政人员	11
合计	2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6
本科	12
大专	3
合计	21

2、薪酬政策

根据行业特点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按工作性质和技能等实行了多层次职工薪酬体系，充分发掘员工潜力，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不断提高员工的满意度和忠诚度。

3、培训计划

为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公司建立起自上而下的全员、全面、全过程的教育培训网络，有效地保证职工培训活动的正常进行。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规范运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目前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基本相符。公司治理现状基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一）公司三会运作治理情况

股东大会运作治理情况。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开股东大会，股东按所持股份平等的享有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均聘请了律师进行现场见证，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董事会运作治理情况。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开、公平、公正、独立地选聘或更换董事。公司报告期内有独立董事三名，占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会成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根据法律法规赋予的权力，忠实、诚信、勤勉、严谨的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并积极学习相关法律。独立董事均由行业、财务、法律等方面的专业人士担任，对公司重要及重大事项均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业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有效运作。

监事会运作治理情况。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开、公平、公正、独立选聘监事。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成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人员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关于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严格按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交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以及相关规范性文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注重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和接待来访等方式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做到公平、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披露公司信息。公司注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代表及公司内部信息披露相关业务人员的学习，以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和规范性。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2020年度无控股股东，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公司业务独立于第一大股东及其下属企业，具备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业务经营系统，不依赖于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公司与股东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经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审批通过。

2、人员：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依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大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股东单位及其下属企业担任任何行政职务，也没有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的情况。公司人力资源进行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公司股东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完全分离。

3、资产：公司与第一大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以公司资产为第一大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4、机构：本公司建立健全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建立并完善了独立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制订了比较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不存在与第一大股东或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依法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6.27%	2020 年 03 月 26 日	2020 年 03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L017)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9.50%	2020 年 05 月 21 日	2020 年 05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L041)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8.33%	2020 年 07 月 20 日	2020 年 07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0-L06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董运彦	8	0	8	0	0	否	3

范晓亮	8	0	8	0	0	否	3
王世喜	8	0	8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定期报告等事项提出的有关建议均被采纳，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0 年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在详细了解和与相关人员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发表独立意见、行使职权，对公司各项决策的制定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并对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续聘审计机构、内部控制评价、利润分配方案、会计政策变更、聘任高管等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的意见，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由不少于三名董事组成。

1、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行业特点，对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前景进行了深入地分析，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内部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完成情况进行了考核。

3、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议公司审计部每季度的内部审计报告，积极支持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履行审计职能，由审计部每个月对公司内控审计等日常工作进行指导，并在年报审计期间就年报审计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较好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4、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内部有关规定，认真审查了高管候选人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并对新的任职人选进行提名。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分解落实，责任明确。由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考核情况与绩效薪酬直接挂钩，有效的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了公司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积极调整经营思路，不断加强内部管理，较好的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任务。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董事会认为，针对 2019 年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控报告所涉相关事项进行了积极改进，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部分内控失效得到有效修正和运行，但受限于历史原因所致，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仍存在部分缺陷未能得到完全消除，具体如下：

（一）前期问题造成的内部控制缺陷未完成整改。

因前前任实际控制人的违规运营，导致公司存在多起诉讼，致使部分银行、股权资产被冻结、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存在不足。尽管凯瑞德公司采取了多项措施，如加强公司的印章管理、合同签订审批程序等，对涉嫌犯罪的有关责任人向公安部门报案，对有关股权、债权、债务通过谈判、诉讼等方式维权，引进新的投资人、恢复生产等等，但历史问题造成的内部控制缺陷如银行账户冻结、股权冻结仍未能得到完全消除。

（二）预计负债测试内部控制缺失。

1、未决诉讼事项

（1）2015 年度凯瑞德公司因商业承兑汇票无法贴现事项被杭州荟铭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荟铭贸易）起诉，诉讼金额 100,000,000.00 元，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浙杭商初字第 210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驳回荟铭贸易的起诉。荟铭贸易不服该裁定，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案件发回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重新审理，2020 年 11 月 3 日，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截至目前，目前相关案件正在审理中，公司尚未收到相关裁判文书。

（2）2020 年 5 月 26 日凯瑞德公司因为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事项被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起诉，要求凯瑞德公司与第五季国际石化（深圳）有限公司、杭州第五季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第五季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吴联模、张朱晟共同承担担保责任金额 14,400,000.00 元，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2020）浙 0110 民初 7326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本院对本案不享有管辖权，本案应移送至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目前案件暂未取得新的进展。

（3）2021 年 1 月 8 日，公司因为深圳市尔斯顿实业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事项被赵俊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公司对深圳市尔斯顿实业有限公司尚未向赵俊清偿的借款本金 124,975,540.00 元及 2020 年 7 月 29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的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1 年 1 月 26 日，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将赵俊提供的起诉状、证据材料、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等保证合同纠纷案件资料送达公司，公司现已委托律师积极应诉。

2、27 起报案诉讼案件

2019 年 12 月 19 日，凯瑞德公司就 27 件已判决生效案件向德州市公安局报案。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德州市公安局受理的该案件没有新的进展，凯瑞德公司累计就上述案件计提预计负债 28,601,005.31 元。公司针对上诉诉讼事项系依据谨慎性原则计提预计负债，目前尚未建立有效的预计负债管理制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1 月 3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2020 年度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 公司控制环境无效；②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③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认定为重要缺陷：① 未按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 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无效；③ 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认定为重大缺陷：①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② 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③ 重要业务制度性缺失或系统性失效；④ 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有效整改；⑤ 安全、环保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认定为重要缺陷：①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的缺陷；② 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③ 重要业务系统运转效率低下。一般缺陷：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 但小于 2%，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 但小</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p>

	于 2%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1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1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1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亚会审字（2021）第 0114000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孙克山、胡吉锋

审计报告正文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瑞德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凯瑞德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一）信用减值事项

1、应收款项减值

（1）如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5、其他应收款（一）其他应收款4.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所述，截止2020年12月31日，凯瑞德公司应收原股东张培峰170,938,699.00元，2020年度凯瑞德公司对该项应收债权计提信用减值145,987,829.10元，累计计提信用减值170,938,699.00元。凯瑞德公司未对张培峰应收债权计提信用减值事项提供充分、适当的依据，我们无法评估其计提信用减值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2）如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3、应收账款”及“注释5、其他应收款”所述，截止2020年12月31日，凯瑞德公司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余额41,418,724.75元，坏账准备余额为23,033,165.03元；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43,305,315.02元，坏账准备余额为18,552,659.76元。凯瑞德公司对上述应收款项根据各单位信用情况分别按照5%（账龄3年及以下）、60%（账龄3年以上）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凯瑞德公司未提供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的依据，我们无法评估其计提的合理性和充分性，亦没有获得上述应收款项可回收的充分证据。

2、其他按权益工具减值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所述，截止2020年12月31日，凯瑞德公司对杭州全之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4,000,000.00元。

就该权益投资的减值情况，我们对杭州全之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代理律师、被投资单位、公司治理层实施了沟通、走访等必要的审计程序，了解到杭州全之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2020年度因公司自身原因全年未能正常营业、后续能否正常开展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鉴于凯瑞德公司未提供杭州全之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报表，我们未有足够的证据判断杭州全之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经营现状和股权价值，也不能合理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信用减值项目进行调整。

（二）诉讼及预计负债事项

1、未决诉讼

（1）杭州荟铭贸易公司商业承兑汇票案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二）或有事项1、未决诉讼事项（1）杭州荟铭贸易公司商业承兑汇票案”所述，2015年度凯瑞德公司因商业承兑汇票无法贴现事项被杭州荟铭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荟铭贸易）起诉，诉讼金额100,000,000.00元，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浙杭商初字第210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驳回荟铭贸易的起诉。荟铭贸易不服该裁定，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案件发回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重新审理，2020年11月3日，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截至目前，目前相关案件正在审理中，公司尚未收到相关裁判文书。

（2）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借款担保案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二）或有事项1、未决诉讼事项（2）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借款担保案”所述，2020年5月26日凯瑞德公司因为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事项被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起诉，要求凯瑞德公司与第五季国际石化（深圳）有限公司、杭州第五季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第五季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吴联模、张朱晟共同承担担保责任金额14,400,000.00元，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2020）浙0110民初7326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本院对本案不享有管辖权，本案应移送至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目前案件暂未取得新的进展。

（3）赵俊借款担保案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四）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1、赵俊借款担保案”所述，2021年1月8日，凯瑞德公司因为深圳市尔斯顿实业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事项被赵俊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凯瑞德公司对深圳市尔斯顿实业有限公司尚未向赵俊清偿的借款本金124,975,540.00元及2020年7月29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的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1年1月26日，凯瑞德公司收到该案起诉状、证据材料、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等案件资料，并已委托律师应诉。

对于上述事项我们虽然实施了管理层访谈、检查诉讼材料、律师沟通函等审计程序，但我们仍无法判断凯瑞德公司就上述案件是否需要承担损失及承担损失金额，也无法判断凯瑞德公司是否存在其他未经披露的对外承诺事项以及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

2、27起报案诉讼案件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二）或有事项3、27起报案诉讼事项”所述，2019年12月19日，凯瑞德公司就27件已判决生效案件向德州市公安局报案。截止2020年12月31日，德州市公安局受理的该案件没有新的进展，凯瑞累计就上述案件计提预计负债28,601,005.31元。

鉴于凯瑞德公司未提供案件的进一步进展信息或其他相关证据，我们未能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凯瑞德公司是否对上述案件所涉诉讼事项的预计负债作出合理的估计，未能确定是否有必要对预计负债作出调整和应调整的金额。

（三）持续经营能力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二）持续经营”所述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202,486,650.20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178,902,000.81元。由于公司发生涉诉事项，多项资产及银行账户被查封或冻结，无法支付到期债务。2020年12月12日，公司公告收到债权人申请重整的通知。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凯瑞德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财务报表附注“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二）持续经营”所述，凯瑞德公司披露了管理层针对上述事项的改善措施，但仍存在我们对其持续经营能力不确定性的疑虑。

三、强调事项

（一）投资性房地产产权证办理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8、投资性房地产（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所述，凯瑞德公司未取得投资性房地产房屋产权证。2020年1月15日，凯瑞德公司控制的山西龙智物业有限公司与临汾万鑫达焦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万鑫达）签订合同编号为WXDLZDJ03的《工业园区综合体代建协议补充协议》，约定由万鑫达于2020年12月31日前办理工业园区综合体各项资质证明文件，并由其承担办理过程中的一切费用。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公司尚未办妥各项资质证明文件，也未与万鑫达就产权办理事宜签订新的协议。

（二）关联方交易事项

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2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及“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五）关联方交易3、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及“6、关联租赁情况”所述，凯瑞德公司2020年确认煤炭贸易净额收入12,119,288.31元，确认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收入11,686,762.48元，均为从关联方临汾万鑫达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实现销售收入。2020年度，凯瑞德公司关联方收入交易额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的89.79%，直接影响当期经营利润23,806,050.79元。

上述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计量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8、投资性房地产”所述，截至2020年12月31日，凯瑞德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余额为216,029,100.00元，属于凯瑞德公司的重要资产。凯瑞德公司的管理层聘请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评估涉及重大的会计估计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变化会对被评估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产生很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计量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计量问题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获取投资性房地产明细表，并结合实地盘点对其进行复核；
- （3）通过与评估人员讨论的方式，了解评估人员的胜任能力与专长领域；
- （4）询问可能对评估人员客观性产生不利影响的利益和关系是否存在，评价评估人员；
- （5）通过沟通，与评估人员就其提供的报告内容等事项达成一致；
- （6）复核评价评估报告使用的评估依据和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中对公允价值的规定，并就评估方法和重要参数的选取与评估师进行了沟通。

（二）关联方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2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及“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五）关联方交易3、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及“6、关联租赁情况”所述，凯瑞德公司2020年确认煤炭贸易净额收入12,119,288.31元，确认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收入11,686,762.48元，均为从关联方万鑫达实现销售收入。关联方收入交易额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的89.79%，我们认为关联方收入确认的真实性、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对凯瑞德的影响是重要的，因此我们将关联方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与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评价、测试与煤炭贸易业务、房屋租赁业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选择样本检查签订的销售、租赁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的条款和条件，评价收入确认的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将本年煤炭贸易、房屋租赁业务收入及毛利率与上上进行比较，检查异常现象和重大波动。
- （4）对本年记录的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租赁合同、收款单据、发运凭证、验收单据、销售结算单、销售发票等与账面确认的收入进行核对，从而检查收入确认的完整性。
- （5）结合应收账款、预收账款的审计，现场访谈、函证交易发生额及余额，验证交易是否真实发生；
- （6）对比关联方交易价格及非关联方交易价格或公开市场价格，判断关联方交易价格是否公允；
- （7）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信息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充分性与完整性。

五、其他信息

凯瑞德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凯瑞德公司2020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凯瑞德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凯瑞德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凯瑞德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凯瑞德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凯瑞德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凯瑞德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凯瑞德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本页以下无正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96,887.54	5,959,200.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032,481.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8,385,559.72	46,170,223.4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3,900,460.00	8,725,120.6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4,752,655.26	285,533,687.8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58,944.98	11,122,977.90
流动资产合计	173,026,988.75	357,511,210.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00,000.00	28,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16,029,100.00	217,251,600.00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0,029,100.00	245,251,600.00
资产总计	403,056,088.75	602,762,810.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8,469,826.80	248,469,826.8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0,938,495.00	60,656,616.94
预收款项		2,857,236.01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9,617.37	

应交税费	23,181,845.21	24,173,925.16
其他应付款	195,148,717.43	191,085,970.09
其中：应付利息	10,566,770.90	2,616,250.0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7,928,501.81	527,243,575.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221,821.81	28,601,005.31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89,058.22	18,970,046.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510,880.03	47,571,051.36
负债合计	577,439,381.84	574,814,626.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6,000,000.00	17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6,200,223.07	396,200,223.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257,186.79	38,257,186.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89,359,410.67	-586,872,760.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902,000.81	23,584,649.39
少数股东权益	4,518,707.72	4,363,534.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383,293.09	27,948,183.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3,056,088.75	602,762,810.19

法定代表人：李燕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113.24	51,869.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471,697.99	32,709,105.2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656.94
流动资产合计	516,811.23	32,863,631.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5,360,959.28	695,360,959.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00,000.00	28,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9,360,959.28	723,360,959.28
资产总计	709,877,770.51	756,224,591.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8,469,826.80	248,469,826.8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4,864,040.53	44,345,824.64
预收款项		2,766,236.01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1,512,692.77	11,518,302.77
其他应付款	335,834,334.68	355,691,997.85
其中：应付利息	10,566,770.9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40,680,894.78	662,792,188.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221,821.81	28,601,005.31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221,821.81	28,601,005.31
负债合计	669,902,716.59	691,393,193.3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6,000,000.00	17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1,682,262.28	191,682,262.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257,186.79	38,257,186.79
未分配利润	-365,964,395.15	-341,108,05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975,053.92	64,831,397.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9,877,770.51	756,224,591.1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513,668.41	15,326,699.97
其中：营业收入	26,513,668.41	15,326,699.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767,180.99	28,484,306.39
其中：营业成本	2,295,915.18	7,712,952.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75,803.02	174,536.66
销售费用	213,610.87	421,981.00
管理费用	6,032,162.47	4,898,276.60
研发费用		238,264.71
财务费用	12,849,689.45	15,038,295.38
其中：利息费用	12,852,728.16	15,034,402.12
利息收入	12,586.38	7,815.15
加：其他收益	436.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2,391,100.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220,018.7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198,412,533.84	-3,201,197.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687,009.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4,885,628.96	-19,436,913.42
加：营业外收入	170,423.06	79,998,427.50
减：营业外支出	2,901,150.77	50,488,351.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7,616,356.67	10,073,162.42
减：所得税费用	4,715,120.25	1,531,981.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331,476.92	8,541,181.0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331,476.92	8,541,181.0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486,650.20	8,541,181.02
2.少数股东损益	155,173.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		

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2,331,476.92	8,541,181.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2,486,650.20	8,541,181.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5,173.2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505	0.0485
（二）稀释每股收益	-1.1505	0.048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李燕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247,509.66	1,721,344.5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2,853,752.67	15,034,563.36
其中：利息费用	12,852,728.16	15,034,402.12
利息收入		33.86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999,99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64,848.14	14,203,882.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4,393.2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266,110.47	-22,926,413.56
加：营业外收入	5,610.00	73,055,825.53
减：营业外支出	2,595,843.33	50,047,831.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856,343.80	81,580.6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856,343.80	81,580.6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856,343.80	81,580.6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856,343.80	81,580.6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802,128.74	16,681,063.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469,264.04	171,813,27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271,392.78	188,494,342.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01,481.29	8,541,429.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62,939.45	2,750,404.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95,390.07	1,388,773.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811,381.68	175,474,862.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971,192.49	188,155,469.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0,200.29	338,873.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57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92,269.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570,000.00	23,892,269.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30,000.00	129,916.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30,000.00	129,916.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40,000.00	23,762,352.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00,033.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00,033.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21.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01,488.70	12,629,921.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40,838.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1,488.70	35,080,881.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1,488.70	-21,880,847.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89.99	230.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37,821.60	2,220,608.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26,537.17	3,705,928.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64,358.77	5,926,537.1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31.91	15,474.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31.91	15,474.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1.91	-15,440.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1.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40.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1.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1.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89.99	230.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21.90	-21,267.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68.22	40,835.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46.32	19,568.2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6,000,000.00				396,200,223.07				38,257,186.79		-586,872,760.47		23,584,649.39	4,363,534.44	27,948,183.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6,000,000.00				396,200,223.07				38,257,186.79		-586,872,760.47		23,584,649.39	4,363,534.44	27,948,183.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486,650.20		-202,486,650.20	155,173.28	-202,331,476.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2,486,650.20		-202,486,650.20	155,173.28	-202,331,476.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6,000,000.00				396,200,223.07				38,257,186.79		-789,359,410.67		-178,902,000.81	4,518,707.72	-174,383,293.0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6,000,000.00				191,682,262.28				38,257,186.79		-595,413,941.49		-189,474,492.42	-57,822.10	-189,532,314.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6,000,000.00				191,682,262.28				38,257,186.79		-595,413,941.49		-189,474,492.42	-57,822.10	-189,532,314.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4,517,960.79						8,541,181.02		213,059,141.81	4,421,356.54	217,480,498.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541,181.02		8,541,181.02	4,421,356.54	12,962,537.5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4,517,960.79									204,517,960.79		204,517,960.7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4,517,960.79									204,517,960.79		204,517,960.7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6,000,000.00				396,200,223.07				38,257,186.79		-586,872,760.47		23,584,649.39	4,363,534.44					27,948,183.8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6,000,000.00				191,682,262.28				38,257,186.79	-341,108,051.35		64,831,397.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6,000,000.00				191,682,262.28				38,257,186.79	-341,108,051.35		64,831,397.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4,856,343.80		-24,856,343.80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856,343.80	-24,856,343.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6,000,000.00				191,682,262.28				38,257,186.79	-365,964,395.15		39,975,053.9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6,000,000.00				191,682,262.28				38,257,186.79	-341,189,631.99		64,749,817.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6,000,000.00				191,682,262.28				38,257,186.79	-341,189,631.99		64,749,817.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580.64		81,580.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580.64		81,580.64
（二）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6,000,000.00				191,682,262.28				38,257,186.79	-341,108,051.35		64,831,397.72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于2000年6月经山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鲁体改函字[2000]第32号”文件批准，由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德州恒丰纺织有限公司、德州双威实业有限公司、山东德棉集团德州实业有限公司、山东华鲁恒升（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发起人投入到公司的净资产为134,891,815.89元，按66.72%的比例折股后总股本为9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00%，折股后余额44,891,815.89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中：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主发起人，以所属原德州一棉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性资产连同相关负债，以2000年2月29日为评估基准日，经评估确认后的净资产131,891,815.89元，按66.72%的折股比例认购87,998,395股股份，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97.78%；德州恒丰纺织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150万元认购1,000,802股股份，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1.11%；德州双威实业有限公司、山东德棉集团德州实业有限公司、山东华鲁恒升（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以货币资金50万元各认购333,601股股份，各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0.37%。

公司于2006年9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74号”《关于核准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公司分别于2006年9月20日、2006年9月26日公开发行7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3.24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6,000万元。

2008年3月28日，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以2007年末总股本16,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股，合计转增股本1,600万股。

2014年11月6日，公司名称变更为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00072389938X9的营业执照。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7,600万股，注册资本为17,600万元。

2020年1月17日，公司对外公告《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山西龙智能源化工有限公司、李相阳、宁波广世天商贸有限公司、毕经祥、保成鼎盛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临汾天亿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健各方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且已成为公司表决权第一大股东，截至审计报告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表决权比例为13.1141%，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李燕媚，注册地址：湖北省荆门高新区·掇刀区培公大道201号(鑫港国际商贸城)C4-1幢二楼201室。

2、营业期限有限的特殊企业信息

公司无需披露营业期限有限的特殊企业信息。

3、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属综合行业，主要从事互联网信息产业投资、煤炭产品销售及贸易、投资管理及咨询、矿业投资、房屋出租、物业管理等业务。

4、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1月28日批准报出。

5、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9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德州锦棉纺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山东第五季商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德州凯佳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北京屹立由数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北京讯通际网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荆门德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9.00	99.00
山西龙智物业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97.91	97.91
凯烁（湖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9.00	99.00
荆门恒晟瑞通煤焦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1户，减少0户，其中：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荆门恒晟瑞通煤焦贸易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无。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附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1）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202,486,650.20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178,902,000.81元。由于公司发生涉诉事项，多项资产及银行账户被查封或冻结，无法支付到期债务。2020年12月12日公司对外公告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收到债权人王建伟的《关于申请重整的通知书》。债权人已向湖北省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重整并根据法院电话通知正在进一步补充材料。截至本报告日，公司尚未收到湖北省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重整申请的裁定书等司法文书，上述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具有重大不确定性。

2018-2020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5,035,581.28元、15,326,699.97元、26,513,668.41元，毛利分别为34.51%、49.68%、91.34%，主营业务规模有限。虽然公司管理层2019年开始发展煤炭贸易业务，接受权益性捐赠并引进新的投资者等情形，多方面着手增强企业的可持续经营能力，以上措施，某种程度上存在缓解公司主营业务不稳定的可能性，经营毛利得到大幅提升，但因公司前期债务违约风险及资产的减值损失仍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2）鉴于上述影响因素，公司拟实施以下改善措施：

一是在煤炭贸易业务方面，公司将在开展现有煤炭品种贸易业务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其他贸易品类，争取实现贸易业务的扩张及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二在新业务拓展方面，公司与荆门市人民政府在2020年6月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拟在未来围绕全国性和荆门当地优质的绿色健康食品企业及大农业、大健康相关企业开展深度合作，以拓宽公司的业务范畴、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加强公司的盈利能力，推动公司实现战略转型；三是针对公司现存债务，公司目前正在配合债权人、政府部门以及监管部门积极推进公司的司法重整事项，以促使公司最大程度地消除债务危机、摆脱经营困境、恢复再融资能力及上市公司的平台优势，将更有利于公司与荆门市人民政府开展相关战略合作，实现重生。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基于上述各项措施和计划的成功实施，不会影响到公司的正常运营。因此，本公司董事会认为采用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本公司财务报表是恰当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

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4.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5.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一、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二、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四、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六、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七、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十）6. 金融工具减值”。

12、应收账款

2021年1月1日前实行以下会计估计：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1至2年	5.00%
2至3年	5.00%
3至4年	60.00%
4至5年	60.00%
5年以上	60.00%

2021年1月1日后采用以下会计估计：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1至2年	10.00%
2至3年	20.00%
3至4年	50.00%
4至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十）6. 金融工具减值”。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2021年1月1日前使用以下会计估计：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十）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1至2年	5.00%
2至3年	5.00%
3至4年	60.00%
4至5年	60.00%
5年以上	60.00%

2021年1月1日后采用以下会计估计：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十）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1至2年	10.00%
2至3年	20.00%
3至4年	50.00%
4至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6. 金融工具减值。

17、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

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

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⑤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公允价值计量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依据为：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资产状况、所在位置、交易情况、交易日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2	3-5	2.97-3.0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0	3-5	9.50-13.86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4	3-5	6.79-9.7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3-5	19.00-47.50

①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②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31、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2、长期待摊费用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

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36、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

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1) 煤炭收入公司开展煤炭业务，从销售方取得订单后，按订单从供应商按需采购，并约定由供应商直接送达销售方指定地点，在煤炭送至销售方检量检质后，按煤炭购销净额确认销售收入。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1) 租赁收入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根据租赁期限分期确认收入。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 1) IDC托管业务收入：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根据服务期限分期确认收入；
- 2) 互联网加速服务收入：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根据实际使用流量及合同单价确认收入。

40、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政府补助业务采用总额法进行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八)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说明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注：说明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 是 √ 否

不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原因说明

公司自2020年采用新收入准则，无需对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调整。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财会【2017】22号对旧准则转化的衔接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亦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当年年初财务报表情况列式无影响。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5%
教育费附加	应缴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增值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德州锦棉纺织有限公司	25%
山东第五季商贸有限公司	25%
德州凯佳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5%
北京屹立由数据有限公司	15%

北京讯通网际网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荆门德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5%
山西龙智物业有限公司	25%
凯烁（湖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荆门恒晟瑞通煤焦贸易有限公司	5%

2、税收优惠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屹立由数据有限公司2019年12月22日取得编号为GR20191100564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北京屹立由数据有限公司自2019年起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全资子公司荆门恒晟瑞通煤焦贸易有限公司2020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100万以内的所得减按25%，100万元至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9年4月1日起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和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3%、9%。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791.50	126,583.31
银行存款	15,887,096.04	5,832,617.07
合计	15,896,887.54	5,959,200.38

其他说明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因司法冻结的银行存款账户为18个，受限金额合计为32,528.77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032,481.25	0.00

合计	70,032,481.25	0.00
----	---------------	------

其他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系理财产品投资-乾元一恒赢(法人版)按日开放式净值型产品,投入本金70,030,000.00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理财产品市值70,032,481.25元,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481.25元。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31,100.74	11.40%	5,331,100.74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418,724.75	88.60%	23,033,165.03	55.61%	18,385,559.72	50,710,231.23	100.00%	4,540,007.77	8.95%	46,170,223.46
其中：										
账龄组合	41,418,724.75	88.60%	23,033,165.03	55.61%	18,385,559.72	50,710,231.23	100.00%	4,540,007.77	8.95%	46,170,223.46
合计	46,749,825.49	100.00%	28,364,265.77	60.67%	18,385,559.72	50,710,231.23	100.00%	4,540,007.77	8.95%	46,170,223.4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5,331,100.74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广电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62,720.00	62,7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鼎兴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龙雨天达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15,800.00	15,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益万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79,484.00	979,48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光载无限（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193,096.74	4,193,096.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331,100.74	5,331,100.74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3,033,165.0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至 2 年	1,112,774.51	55,638.74	5.00%
2 至 3 年	2,192,807.00	109,640.35	5.00%
3 至 4 年	37,710,218.19	22,626,130.91	60.00%
4 至 5 年	332,925.05	199,755.03	60.00%
5 年以上	70,000.00	42,000.00	60.00%
合计	41,418,724.75	23,033,165.0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至 2 年	1,112,774.51
2 至 3 年	2,192,807.00
3 年以上	43,444,243.98
3 至 4 年	40,428,305.93
4 至 5 年	2,930,138.05
5 年以上	85,800.00
合计	46,749,825.4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0.00	5,331,100.74	0.00	0.00	0.00	5,331,100.7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540,007.77	18,497,204.20	0.00	4,046.94	0.00	23,033,165.03
其中：账龄组合	4,540,007.77	18,497,204.20	0.00	4,046.94	0.00	23,033,165.03
合计	4,540,007.77	23,828,304.94	0.00	4,046.94	0.00	28,364,265.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046.9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东方艺术大厦有限公司北京希尔顿酒店	网络服务费	4,046.94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4,046.94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国信融通科技有限公司	5,997,100.00	12.83%	3,598,260.00
北京瑞通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17,457,625.01	37.34%	10,227,075.01
光载无限（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193,096.74	8.97%	4,193,096.74
深圳市前海凯格实业有限公司	4,500,000.00	9.63%	2,700,000.00
北京先机利得科技有限公司	4,003,827.00	8.56%	2,402,296.20
合计	36,151,648.75	77.3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其他说明：无。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900,460.00	100.00%	8,725,120.60	100.00%
合计	33,900,460.00	--	8,725,120.60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蒲县宏源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88.49	1年以内	尚未达到结转条件
北京易电通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855,460.00	11.38	1年以内	尚未达到结转条件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45,000.00	0.13	1年以内	尚未达到结转条件
合计	33,900,460.00	100.00	--	--

其他说明：无。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4,752,655.26	285,533,687.85
合计	24,752,655.26	285,533,687.8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付款项	0.00	21,758,082.49
往来款	53,959,122.26	53,843,807.26
应收置出纺织资产包款	170,938,699.00	249,508,699.00
预付股权收购款	1,300,000.00	1,300,000.00
员工业务借款	256,183.11	240,219.31
押金	18,500.00	18,500.00
合计	226,472,504.37	326,669,308.0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727,526.40	24,950,869.90	2,457,223.91	41,135,620.21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转入第三阶段	-5,758,795.26	-24,950,869.90	0.00	-30,709,665.16
本期计提	10,583,928.62	0.00	180,709,965.44	191,293,894.06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552,659.76	0.00	183,167,189.35	201,719,849.1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686.00
1 至 2 年	2,255,582.80
2 至 3 年	13,822,864.31
3 年以上	210,372,371.26
3 至 4 年	21,271,192.74
4 至 5 年	175,914,708.21
5 年以上	13,186,470.31
合计	226,472,504.3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7,408,093.81	155,759,095.54	0.00	0.00	0.00	183,167,189.35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3,727,526.40	4,825,133.36	0.00	0.00	0.00	18,552,659.76
其中：账龄组合	13,727,526.40	4,825,133.36	0.00	0.00	0.00	18,552,659.76
合计	41,135,620.21	160,584,228.90	0.00	0.00	0.00	201,719,849.11

1.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张培峰	170,938,699.00	170,938,69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融利恒德商贸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亿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网数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300,000.00	1,3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南福瑞德投资有限公司	294,317.70	294,317.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黄玉兰	347,223.91	347,223.9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罗梓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中联网盟科技有限公司	92,000.00	9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40,856.00	40,85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押金	18,500.00	18,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易才博普奥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10,486.74	10,486.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刘宁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福得利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8,280.00	8,2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汇龙森国际企业孵化(北京)有限公司	6,826.00	6,82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83,167,189.35	183,167,189.35	--	--

1.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客户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21,686.00	1,084.30	5.00
1至2年	1,800,000.00	90,000.00	5.00
2至3年	11,688,367.20	584,418.36	5.00
3至4年	21,227,100.00	12,736,260.00	60.00
4至5年	4,681,691.51	2,809,014.91	60.00
5年以上	3,886,470.31	2,331,882.19	60.00
合计	43,305,315.02	18,552,659.76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张培峰	应收置出纺织资产包款	170,938,699.00	4 至 5 年	75.48%	170,938,699.00
深圳市沃存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0	3 至 4 年	8.83%	12,000,000.00
北京瑞通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095,754.51	1 至 2 年/2 至 3 年/3 至 4 年/4 至 5 年/5 年以上	8.43%	4,417,452.71
天津融利恒德商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00,000.00	5 年以上	3.53%	8,000,000.00
北京建院瑞景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20,000.00	5 年以上	1.07%	1,452,000.00
合计	--	220,454,453.51	--	97.34%	196,808,151.7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	------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无。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0,058,184.98	11,121,648.84
待认证进项税	0.00	849.06
减免税款	760.00	480.00
合计	10,058,944.98	11,122,977.90

其他说明：无。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	------	------	----------	------	----	----------	-------------------	----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杭州全之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8,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	28,00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说明：

(1) 2016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取得杭州全之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14% 的股权，由于 2020 年杭州全之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因公司自身原因全年未能正常营业、后续能否正常开展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对该部分的股权投资计提 50% 减值；

(2) 2017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取得深圳前海东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泰控股”）51% 的股权；2018 年 8 月，东泰控股进行增资扩股，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加至 17,000 万元，公司持有东泰控股的股权比例变更为 15%。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实际出资。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217,251,600.00	0.00	0.00	217,251,600.00
二、本期变动	-1,222,500.00	0.00	0.00	-1,222,500.00
加：外购	0.00	0.00	0.00	0.00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0.00	0.00	0.00	0.00
企业合并增	0.00	0.00	0.00	0.00

加				
减：处置	0.00	0.00	0.00	0.00
其他转出	0.00	0.00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	-1,222,500.00	0.00	0.00	-1,222,500.00
三、期末余额	216,029,100.00	0.00	0.00	216,029,100.00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工业园区综合体办公楼、餐厅、车库休息用房、设备用房、门卫室	216,029,100.00	因涉及多个政府部门审批、需要准备申报审批资料较多

其他说明：无。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0.00	0.00
1.期初余额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1) 购置	0.00	0.00
(2) 在建工程转入	0.00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二、累计折旧	0.00	0.00
1.期初余额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三、减值准备	0.00	0.00
1.期初余额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0.00	0.00
1.期末账面价值	0.00	0.00
2.期初账面价值	0.00	0.0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无。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无。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合计
----	----

其他说明：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0.00	0.00	0.00	0.00
1.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内部研发	0.00	0.00	0.00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二、累计摊销	0.00	0.00	0.00	0.00	0.00
1.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增加 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 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1.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增加 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 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0.00	0.00	0.00	0.00	0.00
1.期末账面 价值	0.00	0.00	0.00	0.00	0.00
2.期初账面 价值	0.00	0.00	0.00	0.00	0.0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无。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屹立由数据有限公司	198,073,723.13	0.00	0.00	0.00	0.00	198,073,723.13
合计	198,073,723.13	0.00	0.00	0.00	0.00	198,073,723.1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北京屹立由数据有限公司	198,073,723.13	0.00	0.00	0.00	0.00	198,073,723.13
合计	198,073,723.13	0.00	0.00	0.00	0.00	198,073,723.1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1.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本公司于2016年以248,626,100.00元合并成本收购了北京屹立由数据有限公司100%股权，合并成本超过其净资产的差额198,073,723.13元，确认为北京屹立由数据有限公司的商誉。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2.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是按照该资产组合的采用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的评估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以成本法评估结果计算。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无。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其他说明：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投资性房地产）	-1,070,900.00	-267,725.00	151,600.00	37,900.00
其他综合收益（投资性房地产）	75,104,070.96	18,776,017.74	75,104,070.96	18,776,017.74
折旧（投资性房地产）	7,123,061.92	1,780,765.48	624,513.23	156,128.31
合计	81,156,232.88	20,289,058.22	75,880,184.19	18,970,046.0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20,289,058.22	0.00	18,970,046.0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0,084,114.88	38,049,685.06

可抵扣亏损	145,680,399.09	232,223,511.51
合计	375,764,513.97	270,273,196.5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104,595,668.26	
2021 年	45,401,943.21	45,401,943.21	
2022 年	26,787,032.00	26,787,032.00	
2023 年	40,986,501.77	40,986,501.77	
2024 年	12,968,475.55	12,968,475.55	
2025 年	19,536,446.56	0.00	
合计	145,680,399.09	230,739,620.79	--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399,826.80	7,399,826.80
保证借款	241,070,000.00	241,070,000.00
合计	248,469,826.80	248,469,826.8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90,749,826.8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运河支行	11,000,000.00	4.75%	2020 年 12 月 01 日	7.12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运河支行	4,000,000.00	4.75%	2020 年 12 月 01 日	7.12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运河支行	12,650,000.00	4.75%	2020 年 12 月 01 日	7.12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运河支行	32,200,000.00	4.75%	2020 年 12 月 01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500,000.00	4.75%	2018 年 12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500,000.00	4.75%	2019 年 03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500,000.00	4.75%	2019 年 06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500,000.00	4.75%	2019 年 09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500,000.00	4.75%	2019 年 12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1,000,000.00	4.75%	2020 年 03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1,000,000.00	4.75%	2020 年 06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1,000,000.00	4.75%	2020 年 09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1,000,000.00	4.75%	2020 年 12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500,000.00	4.75%	2018 年 09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500,000.00	4.75%	2018 年 12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500,000.00	4.75%	2019 年 03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500,000.00	4.75%	2019 年 06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500,000.00	4.75%	2019 年 09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500,000.00	4.75%	2019 年 12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500,000.00	4.75%	2020 年 03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500,000.00	4.75%	2020 年 06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500,000.00	4.75%	2020 年 09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500,000.00	4.75%	2020 年 12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1,000,000.00	4.75%	2018 年 09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1,000,000.00	4.75%	2018 年 12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1,000,000.00	4.75%	2019 年 03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1,000,000.00	4.75%	2019 年 06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1,000,000.00	4.75%	2019 年 09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1,000,000.00	4.75%	2019 年 12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1,500,000.00	4.75%	2020 年 03 月 22 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1,500,000.00	4.75%	2020年06月22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1,500,000.00	4.75%	2020年09月22日	7.125%
农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1,500,000.00	4.75%	2020年12月22日	7.125%
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城支行	7,399,826.80	4.75%	2017年3月20日	7.125%
合计	90,749,826.80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0.00	0.00
其中：	0.00	0.00

其他说明：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无。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60,619,205.42	60,125,266.07
应付资源款	319,289.58	531,350.87
合计	60,938,495.00	60,656,616.9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30,806,440.64	结算不及时
单位 2	23,960,513.59	结算不及时
单位 3	2,393,064.70	结算不及时
单位 4	1,657,323.08	结算不及时
单位 5	780,412.71	结算不及时
单位 6	654,231.57	结算不及时
单位 7	367,219.13	结算不及时
单位 8	120,000.00	结算不及时
合计	60,739,205.42	--

其他说明：无。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0.00	2,857,236.01
合计	0.00	2,857,236.0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0.00	2,355,585.98	2,165,968.61	189,617.3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0	2,845.84	2,845.84	0.00
三、辞退福利	0.00	94,125.00	94,125.00	0.00
合计	0.00	2,452,556.82	2,262,939.45	189,617.3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0.00	2,331,795.86	2,142,995.86	188,800.00
2、职工福利费	0.00	6,000.00	6,000.00	0.00
3、社会保险费	0.00	16,972.75	16,972.75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15,730.87	15,730.87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18.85	18.85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1,223.03	1,223.03	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00	817.37	0.00	817.37
合计	0.00	2,355,585.98	2,165,968.61	189,617.3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0.00	2,764.14	2,764.14	0.00
2、失业保险费	0.00	81.70	81.70	0.00
合计	0.00	2,845.84	2,845.84	0.00

其他说明：无。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73,385.64	2,914,306.45
企业所得税	13,293,393.31	13,895,063.94
个人所得税	0.00	40,839.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59,074.13	3,369,671.23
教育附加	1,587,461.84	1,564,129.3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15,096.33	1,451,731.54
水利建设基金	517,326.61	518,329.16
营业税	332,599.25	332,599.25
印花税	3,508.10	87,255.05
合计	23,181,845.21	24,173,925.16

其他说明：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欠缴税金11,512,692.77元，其中：欠缴企业所得税5,711,901.80元、城市维护建设税2,828,309.53元、教育费附加1,212,132.68元、营业税300,000.00元、地方教育费附加1,134,994.11元及地方水利建设基金325,354.65元。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0,566,770.90	2,616,250.00
其他应付款	184,581,946.53	188,469,720.09
合计	195,148,717.43	191,085,970.09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566,770.90	2,616,250.00
合计	10,566,770.90	2,616,250.0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无。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款项	3,000,000.00	12,884,170.00
往来款	39,229,841.26	34,665,607.51
借款	140,744,835.67	140,744,835.67
员工代垫款	1,607,269.60	175,106.21
其他	0.00	0.70
合计	184,581,946.53	188,469,720.0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借款	140,744,835.67	借款尚未支付
往来款	39,129,841.26	往来款尚未支付
代收款项	3,000,000.00	代收款尚未支付
员工代垫款	662,437.97	代垫款尚未支付
合计	183,537,114.90	--

其他说明：无。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无。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	--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无。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无。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无。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无。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9,221,821.81	28,601,005.31	诉讼判决
合计	29,221,821.81	28,601,005.3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无。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6,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6,000,000.00

其他说明：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5,035,198.20	0.00	0.00	165,035,198.20
其他资本公积	26,647,064.08	0.00	0.00	26,647,064.08
股权捐赠	204,517,960.79	0.00	0.00	204,517,960.79
合计	396,200,223.07	0.00	0.00	396,200,223.0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312,033.77	0.00	0.00	24,312,033.77
任意盈余公积	13,945,153.02	0.00	0.00	13,945,153.02
合计	38,257,186.79	0.00	0.00	38,257,186.7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86,872,760.47	-595,413,941.4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86,872,760.47	-595,413,941.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486,650.20	8,541,181.02
期末未分配利润	-789,359,410.67	-586,872,760.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513,668.41	2,295,915.18	15,326,699.97	7,712,952.04
合计	26,513,668.41	2,295,915.18	15,326,699.97	7,712,952.04

收入相关信息：无。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无。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1,654.99	73,062.65
教育费附加	47,852.13	31,312.56
土地使用税	118,534.50	0.00
车船使用税	0.00	4,840.22
印花税	58,944.42	44,446.20
地方教育附加	31,421.11	20,875.03
水利建设基金	7,395.87	0.00
合计	375,803.02	174,536.66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2,000.00	98,537.88
招待费	15,830.00	30,879.00
差旅费	2,304.50	289,348.12
办公费	1,095.37	0.00

其他	2,381.00	3,216.00
合计	213,610.87	421,981.00

其他说明：无。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60,556.82	2,240,323.00
租赁费	0.00	101,514.51
交通运输费	3,199.21	0.00
折旧摊销	0.00	510,273.79
招待费	300,658.20	23,005.86
差旅费	749,574.05	380,535.45
办公费	277,485.72	211,352.38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2,203,438.07	1,396,905.64
信息服务费	131,688.68	0.00
诉讼费	21,986.00	0.00
其他	83,575.72	34,365.97
合计	6,032,162.47	4,898,276.60

其他说明：无。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0.00	223,701.60
服务费	0.00	14,563.11
合计	0.00	238,264.71

其他说明：无。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852,728.16	15,034,402.12
减：利息收入	12,586.38	7,815.15

汇兑损益	889.90	-230.71
银行手续费	8,657.77	10,566.12
其他	0.00	1,373.00
合计	12,849,689.45	15,038,295.38

其他说明：无。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人所得税返还	436.21	0.00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2,391,100.47
合计	0.00	-2,391,100.47

其他说明：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无。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81.25	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222,500.00	0.00
合计	-1,220,018.75	0.00

其他说明：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3,828,304.94	-350,493.33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60,584,228.90	-2,850,704.01
其他按权益工具减值	-14,000,000.00	0.00
合计	-198,412,533.84	-3,201,197.34

其他说明：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0.00	-687,009.19
合计	0.00	-687,009.19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务核销利得	0.00	20,921,312.18	0.00
债务和解	0.00	16,917,940.35	0.00
业绩补偿款	0.00	42,158,978.75	0.00
其他	170,423.06	196.22	170,423.06
合计	170,423.06	79,998,427.50	170,423.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无。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权核销损失	0.00	254,855.04	0.00
诉讼计息	2,320,150.63	49,618,276.14	2,320,150.63
其中：计提预计负债	620,816.50	28,601,005.31	620,816.50
罚款、滞纳金	300,005.49	600,200.00	300,005.49
其他	280,994.65	15,020.48	280,994.65
合计	2,901,150.77	50,488,351.66	2,894,410.27

其他说明：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96,108.08	1,531,981.4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19,012.17	0.00
合计	4,715,120.25	1,531,981.4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7,616,356.6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9,404,089.1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19,712.3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496.3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8,037,775.1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2,042.1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645,260.41
所得税费用	4,715,120.25

其他说明：无。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煤炭款	322,427,536.08	135,225,948.37
利息收入	12,586.38	7,815.15
往来款项	28,705.37	2,300,669.41
出售债权	0.00	34,278,649.74
其他	436.21	196.20
合计	322,469,264.04	171,813,278.8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付煤炭款	330,801,672.82	152,685,497.53
往来款	1,442,935.02	17,462,817.43
债务清偿	0.00	4,515,000.00
付现费用	266,633.83	721,717.71
滞纳金支出	300,005.49	200.00
其他	0.00	89,600.98
受限的资金	134.52	28.40
合计	332,811,381.68	175,474,862.0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绩补偿	0.00	23,174,500.00
取得子公司	0.00	717,769.62
合计	0.00	23,892,269.6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70,030,000.00	0.00
处置子公司	0.00	129,916.83
合计	70,030,000.00	129,916.8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非金融机构借款收到的现金	0.00	13,200,033.57
合计	0.00	13,200,033.5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非金融机构借款及利息支付的现金	0.00	22,440,838.48
合计	0.00	22,440,838.4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02,331,476.92	8,541,181.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8,412,533.84	-3,201,197.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0,273.79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7,009.1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20,018.7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852,728.16	15,034,402.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91,100.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19,012.1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5,335.26	-11,105,136.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17,280.45	-12,518,759.2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0,200.29	338,873.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864,358.77	5,926,537.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926,537.17	3,705,928.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37,821.60	2,220,608.82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864,358.77	5,926,537.17
其中：库存现金	9,791.50	126,583.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854,567.27	5,799,953.8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64,358.77	5,926,537.1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2,528.77	32,663.21

其他说明：无。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528.77	司法冻结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00,000.00	司法冻结
合计	14,032,528.77	--

其他说明：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2,946.32
其中：美元	1,984.14	6.5249	12,946.32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无。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无。

其他说明：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无。

其他说明：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无。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无。

其他说明：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新设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时间	注册地	注册资金	法定代表人	取得方式
荆门恒晟瑞通煤焦贸易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0日	湖北省荆门市	100万元	闫祥熙	投资设立

6、其他：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德州锦棉纺织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纺纱、织布及批发零售、进出口业务	100.00%	/	投资设立
山东第五季商贸有限公司	滕州市	滕州市	批发零售焦炭、日用杂品等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德州凯佳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纺织品的批发	100.00%	/	投资设立
北京屹立由数据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互联网加速服务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讯通际网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互联网加速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荆门德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物业管理	99.00%	/	投资设立
山西龙智物业有限公司	临汾市	临汾市	物业出租、管理	/	97.9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凯烁（湖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食品研发	99.00%	/	投资设立
荆门恒晟瑞通煤焦贸易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焦炭、金属矿石、非金属矿石（以上仅限荆门中心城区以外经营	100.00%	/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无。

其他说明：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享的净利润)	
--	--	--------	--

其他说明：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无。

6、其他：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四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面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为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应收款项的回收较有保证。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并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

截止2020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46,749,825.49	28,364,265.77
其他应收款	226,472,504.37	201,719,849.11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77.33%（2019年为71.30%）。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248,469,826.80	--	--	--	--	--	248,469,826.80
应付账款	426,498.80	3,680,336.28	2,709,969.19	125,800.00	3,274,900.24	50,720,990.49	60,938,495.00
应付利息	10,566,770.90	--	--	--	--	--	10,566,770.90
其他应付款	3,086,855.99	21,249,844.24	23,638,415.36	18,146,929.04	98,582,097.70	19,877,804.20	184,581,946.53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汇率风险，主要是以美元、欧元加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由于本公司外销业务逐步减少。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金融机构借款等。金融机构借款主要为人民币借款，将受到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调整的影响。

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1）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短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248,469,826.80元，详见附注“六、注释11”。

（3）敏感性分析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2,484,698.27元（2019年度约2,484,698.27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286,061,581.25	--	--	286,061,581.25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032,481.25			70,032,481.25
(三) 投资性房地产	216,029,100.00			216,029,1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无。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无。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无。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无。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无。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无。
- 9、其他：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2018年7月24日，张培峰与任飞、王腾、黄进益、郭文芳签订的《关于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协议》到期未能续签，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协议终止后，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0年1月17日，公司对外公告《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山西龙智能源化工有限公司、李相阳、宁波广世天商贸有限公司、毕经祥、保成鼎盛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临汾天亿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健各方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且已成为公司表决权第一大股东，截至审计报告披露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表决权比例为13.1141%，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无。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山西龙智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联合第一大股东
宁波广世天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联合第一大股东
保成鼎盛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联合第一大股东
李相阳	公司联合第一大股东
毕经祥	公司联合第一大股东
王健	公司联合第一大股东
临汾天亿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联合第一大股东
吴联模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海南中航远洋捕捞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第五季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凯德投资（海南）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第五季（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北京众人时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云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第五季（浙江）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凯鸿（深圳）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凯德和灵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合营公司
临汾万鑫达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第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的关联公司
深圳市丹尔斯顿实业有限公司	前实际控制人张培峰控制的公司
张培峰	前实际控制人
北京瑞通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原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临汾万鑫达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收入	12,119,288.31	7,459,997.80
合计		12,119,288.31	7,459,997.8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无。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临汾万鑫达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园区综合体租赁	11,686,762.48	0.00
合计		11,686,762.48	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第五季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3,094,735.75	/	/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	201,509,948.05	2017年02月15日	2021年05月31日	否
张培峰	201,509,948.05	2017年02月15日	2021年05月31日	否
吴联模	201,509,948.05	2017年02月15日	2021年05月31日	否
深圳市丹尔斯顿实业有限公司	201,509,948.05	2017年02月15日	2021年05月31日	否
海南中航远洋捕捞有限公司	201,509,948.05	2017年02月15日	2021年05月3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上述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担保为关联方为凯瑞德向中国工商银行德州分行借款提供的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保成鼎盛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1,028,518.56	/	/	
拆出				
北京瑞通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1,529,000.00	/	/	已收回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张培峰	接收债权转让	0.00	277,228,699.00
合计		0.00	277,228,699.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057,200.00	560,3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接收捐赠股权	宁波广世天商贸有限公司	0.00	179,784,302.94
委托代建工业园区综合体	临汾万鑫达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0.00	133,998,800.00
收到业绩补偿款	北京网数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0.00	35,835,131.94
接收捐赠股权	山西龙智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0.00	26,799,495.84
划转土地款	山西龙智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0.00	19,061,25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临汾万鑫达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1,166,676.92	58,333.85
其他应收款	临汾万鑫达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21,758,082.49	1,087,904.12
应收账款	北京瑞通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17,457,625.01	10,227,075.01	17,457,625.01	872,881.25
其他应收款	张培峰	170,938,699.00	170,938,699.00	249,508,699.00	24,950,869.90
其他应收款	北京瑞通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19,095,754.51	4,417,452.71	19,095,754.51	3,874,767.71
其他应收款	北京众人时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496,524.20	24,826.21	496,524.20	24,826.2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凯德投资（海南）有限公司	32,300,000.00	32,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第五季（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100,000.00	12,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	3,095,002.68	3,095,002.68
其他应付款	凯德和灵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544,928.33	1,544,928.33

其他应付款	保成鼎盛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1,528,518.56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第五季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84,009.17	484,009.17

7、关联方承诺

(1) 2016年6月20日，公司收到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承诺函：“为妥善解决公司与新疆阿克苏信诚城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借款纠纷后续事宜，本公司承诺：上市公司因上述借款产生的利息等后续事宜由本公司代为承担和偿还，不追溯上市公司的责任。”截至报告日双方就豁免利息尚未出具协商结果；

(2) 2015年2月9日，公司收到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承诺函：“如因德棉集团未能按照协议期限内全额支付交易对价第五季实业将通过自筹资金、融资等多种方式筹集资金代为支付德棉集团尚未支付本次出售资产的交易对价的全部余款。第五季实业将在代付价款后，再由本公司向德棉集团进行追偿此代付款项。”2018年4月25日，公司收到第五季实业承诺函：继续督促德棉集团于2018年12月31日前支付全部剩余交易款并继续为其提供担保。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第五季实业未能履行承诺；

(3) 2017年5月18日，公司收到公司董事长张培峰先生承诺函：“本人将督促德州市政府、德棉集团2017年12月31日前履行上述款项支付，并为上述剩余款项的实际支付承担担保责任。”

2018年4月25日，公司时任董事长张培峰先生以公司债权抵顶方式和现金方式代为支付承诺担保款项合计5,001.00万元。公司时任董事长张培峰先生同时承诺将继续督促德棉集团及第五季实业于2018年12月31日前支付余款、兑现承诺，并继续为德棉集团置出纺织资产包款项的支付提供担保。

2019年12月19日，公司、张培峰、公司子公司德州锦棉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棉纺织”）共同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将应收德棉集团的277,228,699.00元债权按照对价277,228,699.00元转让给了张培峰；2019年12月19日，公司收到保成鼎盛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代张培峰归还款项27,720,000.00元；同日，公司、锦棉纺织、张培峰签订《合同书》，合同约定张培峰于2022年3月15日前，分十期向公司或公司指定的第三方支付价款总计249,508,699.00元；截至报告日，公司收到保成鼎盛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代张培峰按《合同书》支付的第一、第二、第三期款项共计78,570,000.00元。公司账面应收张培峰款项余额为170,938,699.00元。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无。

5、其他：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事项

(1) 杭州荟铭贸易公司商业承兑汇票案

2015年6月1日，公司签发了一份出票金额为壹亿元的商业承兑汇票，收款人为浙江亿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富公司），到期日为2015年8月31日。后亿富公司将该汇票背书转让给杭州荟铭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荟铭公司）。荟铭公司于2015年8月25日委托杭州银行富阳支行托收。2015年8月27日，本公司以无款可付为由拒绝支付。荟铭公司向法院提出诉讼请求：1. 判决亿富公司、公司连带支付荟铭公司商业承兑汇票款1亿元并支付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款付清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的利息。2. 本案诉讼费用由亿富公司、荟铭公司承担。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浙杭商初字第210号民事裁定裁定如下：驳回杭州荟铭贸易有限公司的起诉。

荟铭公司不服上述裁定，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9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的（2019）浙民终307号《民事裁定书》，撤销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浙01民初1874号民事判决，发回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2020年11月3日，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截至目前，目前相关案件正在审理中，公司尚未收到相关裁判文书。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店余杭支行借款担保案

2020年4月13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向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请求，要求公司与第五季国际石化（深圳）有限公司、杭州第五季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第五季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吴联模、张朱晟共同承担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借款担保责任金额14,400,000.00元。2020年7月28日，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作出（2020）浙0110民初7326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案移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目前案件暂未取得新的进展。

(3) 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案

2020年4月21日，德州市德城区人民法院作出（2019）鲁1402民初3558、355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凯瑞德公司支付攀钢集团票据代偿款621,506.00元及利息，新疆德棉矿业有限公司、哈密尧铭矿业有限公司、哈密市坤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款项及利息承担连带责任。凯瑞德公司接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二审目前尚未开庭审理。

(4) 股民与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1) 吴振宏、泮戴妮诉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公司收到法院通知后均已提起管辖权异议。2020年9月8日、2020年10月28日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作出（2020）鲁01民初3052号、（2020）鲁01民初348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吴振宏、泮戴妮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移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截至审计报告日，尚未开庭审理；

2) 2020年9月14日，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0）鲁01民初848、849、850、851、85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凯瑞德公司向徐翠翠、齐明巧、郭常江、王焕、徐瀚赔偿共计160993.98元，吴联模、张彬对上述公司应赔偿的金额承担连带责任。凯瑞德公司接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审计报告日，二审尚未开庭审理。

3) 2021年1月8日，公司收到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传票及应诉通知书，获悉公司因虚假陈述被沈建清提起诉讼，

诉讼金额约为60848元。该案将于2021年3月1日开庭审理。

(5) 龙仕俊与公司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案

2020年11月30日，龙仕俊向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公司与深圳市泓盛信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对凯瑞德（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2,300,100.00元欠款承担连带责任，截至审计报告日，该案尚未开庭审理。

(6) 深圳市永惠供应链有限公司申请追加公司为被执行人案

2020年8月5日，深圳市永惠供应链有限公司向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提出申请，申请追加公司为天津德棉矿业有限公司38,877,404.00元欠款及利息的被执行人。2020年9月10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作出（2020）粤0304执异826号《执行裁定书》，裁定追加公司为被执行人，公司对此已提起执行异议之诉。

2、7起撤诉事项

(1) 汪东风合同纠纷

2016年4月26日，汪东风与吴联模签订《合作协议》，约定双方共同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协议签订后，汪东风以萍乡大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大诚科技”）、萍乡欣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欣业科技”）作为认购主体参与公司定增。2016年5月4日，大诚科技、欣业科技分别与公司签署了《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随后，大诚科技、欣业科技按约支付合同款项58,326,500.00元。2016年8月16日，公司发布终止本次定增公告，但在定增事宜终止后未能按照约定返还上述保证金。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记载应付大诚科技43,162,505.45元，应付欣业科技31,582,321.05元。

汪东风将吴联模、公司共同诉至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2019年4月9日，汪东风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2019年8月1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2019）京民初16号做出准许汪东风请撤回起诉裁定。

(2) 胡明与凯瑞德（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凯瑞德（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因其未按时支付胡明投资咨询服务费，于2018年9月3日胡明向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年9月28日受理此诉讼。因公司对凯瑞德（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出资未实缴到位，被列于被告。2019年8月18日胡明以诉讼请求不当为由向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

(3) 四川省简阳环保设备厂票据追索一案

四川省简阳环保设备厂凯瑞德（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原全资子公司，因其未按时支付胡明投资咨询服务费，于2018年9月3日胡明向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年9月28日受理此诉讼。因公司对凯瑞德（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出资未实缴到位，被列于被告。2016年12月9日四川省简阳环保设备厂主动申请撤诉。

(4) 宜兴市太隔化剂有限公司票据付款请求权纠纷

公司于2014年8月21日开具以本公司为付款人，新疆德棉矿业有限公司为收款人的商业承兑汇票一份（票号0010061/20254286），票面金额为人民币30万元，汇票到期日为2015年2月20日。后宜兴市太隔化剂有限公司合法受让该票据，并在汇票到期日后委托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口支行向本公司收款，2015年2月27日，本公司以无款支付为由拒绝付款，导致其无法及时回收款项。宜兴市太隔化剂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11日向法院提起诉讼。2015年11月27日宜兴市太隔化剂有限公司向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合同纠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与被告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联兴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海南中航远洋捕捞有限公司、深圳市丹尔斯顿实业有限公司、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吴联模、张朱晟、张培峰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山东省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3月12日立案。2019年8月6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向山东省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

(6) 湖南福瑞德投资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

湖南福瑞德投资有限公司因与公司、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的民间借贷纠纷于2015年6月4日向长沙市芙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湖南福瑞德未在法院制定的期限内缴纳案件受理费，2015年7月22日芙蓉区人民法院按自动撤诉处理。

(7) 广州生源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广州生源能源发展因与公司的民间借贷纠纷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起诉，2014年4月23日，广州生源能源发展有限

公司主动向人民法院申请撤诉。

3、27起报案诉讼事项

2019年12月19日，公司根据27个未执行的生效判决案件的自查情况由向德州市公安局报案，并于2020年2月16日收到德州市公安局立案告知书回执，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就下述案件计提预计负债28,601,005.31元。

详见下表所示：

诉讼公司	起诉事由	判决书号	涉讼总额	裁定机关
陈震	违规承债	(2015)浙杭商初字第192号	25,448,600.00	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违规担保	(2016)新民终468号	9,801,300.9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四川红叶建设有限公司	违规担保	(2016)新01民初第213号	42,140,62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
杭州东良佳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违规担保	(2015)浙杭商初字第192号	98,241,622.24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中信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违规担保	(2016)京0105民初第21885号	34,231,579.97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埔支行	违规出具票据	(2018)粤01民终第13856号	36,336,219.89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李嘉杰	违规背书票据	(2017)沪0115民初第83734号	14,362,30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平阳县北港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违规承债	(2016)浙0326民初第6942号	7,942,740.00	浙江省平阳县人民法院
四川伟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违规出具票据	(2015)大民二初字第519号	1,015,120.00	四川省自贡市大安区人民法院
岳阳天力电磁设备有限公司	违规出具票据	(2018)川04民终第79号	1,435,444.00	攀枝花市中级人民法院
辽宁恒大重工有限公司	违规出具票据	(2017)鲁1402民初第909号	1,061,900.00	德州市德城区人民法院
新疆海森鑫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违规出具票据	(2015)哈市民二初字第1227号	1,015,393.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人民法院
新疆海森鑫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违规出具票据	(2015)哈市民二初字第909号	4,039,597.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人民法院
哈密精工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违规出具票据	(2016)鲁1402民初第210号	811,800.00	德州市德城区人民法院
内蒙古自治区第五地质矿产勘查开发院	违规出具票据	(2015)哈市民二初字第590号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人民法院
内蒙古自治区第五地质矿产勘查开发院	违规出具票据	(2015)哈市民二初字第591号	--	攀枝花市东区人民法院
宣化宏大钻孔机械有限公司	违规出具票据	(2015)德中商终字第398号	1,821,000.00	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哈密市牛毛泉铁矿工程施工项目部	违规出具票据	(2017)鲁1402民初第168号	202,280.00	德州市德城区人民法院
辽宁恒大重工有限公司	违规出具票据	(2017)鲁1402民初第912号	305,220.00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违规出具票据	(2018)鲁1402民初第2072号	2,426,000.00	德州市德城区人民法院
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违规出具票据	(2017)鲁1402民初第460号	529,525.00	德州市德城区人民法院
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违规出具票据	(2019)鲁1402民初第3559号	--	德州市德城区人民法院
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违规出具票据	(2019)鲁1402民初第3558号	--	德州市德城区人民法院
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违规出具票据	(2018)鲁1402民初第4246号	559,554.00	德州市德城区人民法院
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违规出具票据	(2016)鲁1402民初第1805号	625,000.00	德州市德城区人民法院
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违规出具票据	(2016)鲁1402民初第1803号	1,100,532.00	德州市德城区人民法院
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违规出具票据	(2016)鲁1402民初第1804号	556,705.00	德州市德城区人民法院
合计	--	--	286,010,053.07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无。

3、销售退回：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赵俊借款担保案

2021年1月8日，凯瑞德公司因为深圳市尔斯顿实业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事项被赵俊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凯瑞德公司对深圳市尔斯顿实业有限公司尚未向赵俊清偿的借款本金124,975,540.00元及2020年7月29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的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1年1月26日，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将赵俊提供的起诉状、证据材料、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等保证合同纠纷案件资料送达凯瑞德公司，凯瑞德公司现已委托律师积极应诉。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无。
- 2、债务重组：无。
- 3、资产置换：无。
- 4、年金计划：无。
- 5、终止经营：无。
- 6、分部信息：无。
-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无。
- 8、其他

股权冻结或质押

1.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持有的股权冻结情况如下：

2020年12月31日，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4,487,000股仍处于被冻结状态。

2.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子公司股权冻结情况如下：

(1) 子公司德州锦棉纺织有限公司股权冻结事项

2017年12月，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德州锦棉纺织有限公司1824.87万元股权（2017沪0115民初83734号），冻结期限自2017年12月19日至2022年12月18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2018年2月，浙江省平阳县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德州锦棉纺织有限公司5900万元股权（2018浙0326执565号），冻结期限自2019年2月19日至2022年2月18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2019年7月，广东省黄埔区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德州锦棉纺织有限公司5900万元股权（2019粤0112执79号），冻结期限自2019年7月11日至2022年7月10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2019年11月，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德州锦棉纺织有限公司5900万元股权（2019鲁01执1289号），冻结期限自2019年11月7日至2022年11月6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2020年11月，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德州锦棉纺织有限公司1824.87万元股权（（2019）沪0115执26410号），冻结期限自2020年11月27日至2023年11月26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2) 子公司山东第五季商贸有限公司股权冻结事项

2017年5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德州锦棉纺织有限公司1000万元股权（2017新01执208号），冻结期限自2017年5月11日至2020年5月10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已解除。

2019年2月，浙江省平阳县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山东第五季商贸有限公司1000万元股权（2018浙0326执565号），冻结期限自2019年2月20日至2022年2月19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2019年4月，浙江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山东第五季商贸有限公司1000万元股权（2018浙03执353号），冻结期限自2019年4月22日至2022年4月21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2019年6月，广东省黄埔区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山东第五季商贸有限公司1000万元股权（2019粤0112执79号），冻结期限自2019年6月26日至2022年6月25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2020年11月，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山东第五季商贸有限公司1000万股权（（2019）沪0115执26410号），冻结期限自2020年11月30日至2023年11月29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3）子公司德州凯佳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冻结事项

2018年2月，浙江省平阳县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德州凯佳商贸有限责任公司1000万元股权（2018浙0326执565号），冻结期限自2019年2月19日至2022年2月18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2018年7月，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德州凯佳商贸有限责任公司1000万元股权（2018浙03执353号），冻结期限自2018年7月30日至2021年7月29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2019年7月，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德州凯佳商贸有限责任公司1000万元股权（2019粤0112执79号），冻结期限自2019年7月11日至2022年7月10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2019年11月，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德州凯佳商贸有限责任公司1000万元股权（2019鲁01执1289号），冻结期限自2019年11月7日至2022年11月6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2020年11月，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德州凯佳商贸有限责任公司1000万股权（2019沪0115执26410号），冻结期限自2020年11月27日至2023年11月26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4）子公司荆门德智股权冻结事项

2019年12月，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荆门德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9.9万元股权（2019沪0115执26410号），冻结期限自2019年12月27日至2021年12月26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2019年12月，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荆门德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9.9万元股权（2019粤0112执79号），冻结期限自2019年12月25日至2022年12月24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2019年12月，荆门市掇刀区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荆门德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9.9万元股权（2019鄂0804执保150号），冻结期限自2019年12月3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2021年1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州昌吉市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荆门德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9.9万元股权（2020新2301执恢504号），公示日期为2021年1月12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5）子公司凯烁（湖北）股权冻结事项

2019年6月，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凯烁（湖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1584万元股权（2019粤0112执79号），冻结期限自2019年12月25日至2022年12月24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2019年12月，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凯烁（湖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810万元股权（2019沪0115执26410号），冻结期限自2019年12月27日至2021年12月26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6）被投资企业杭州全之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股权冻结事项

2017年12月，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杭州全之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90万元股权（2017沪0115民初83734号），冻结期限自2017年12月21日至2020年12月20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2018年5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杭州全之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90万元股权（2016新01执952号），冻结期限自2018年5月8日至2021年5月7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2018年7月，浙江省温州市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杭州全之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90万元股权（2018浙03执353号），冻结期限自2018年7月24日至2021年7月23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2019年2月，浙江省平阳县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杭州全之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90万元股权（2018浙0326执565号），冻结期限自2019年2月18日至2022年2月17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2019年6月，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杭州全之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90万元股权（2019粤0112执79号），冻结期限自2019年6月24日至2022年6月23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2020年4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被执行人公司持有的杭州全之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90万股权（2016新01执952号），冻结期限自2020年4月30日至2023年4月29日。截至报告日，该股权冻结未解除。

（六）重大诉讼

（1）张繁股权转让合同纠纷

2014年12月，张繁、谢曙、徐鹏、张京川及江苏华艺服饰有限公司与公司关于北京华夏百信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张繁将其持有的北京华夏百信科技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权转让给被本公司，转让款3,240,000.00元。但在合同签订后，本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向申请人支付股价转让款，已构成违约。

2017年3月23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委员会对上述案件作出的裁决书【2017】中国贸仲京裁字第0392号：本公司向张繁支付3,240,000.00元股权转让款、以人民币3,240,000.00元为本金，自2015年1月6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逾期付款利息、100,000.00元律师补偿款及64,376元代垫仲裁费。

2020年计提诉讼利息154,321.65元。

(2)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2015年8月，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与本公司就其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签订了《财务顾问协议》，约定在达到协议约定的条件后，支付国海证券财务顾问费人民币100万元，国海证券已根据《财务顾问协议》履行了相应义务，且已达到协议约定的付款条件，但本公司仅支付财务报告费人民币20万元。

国海证券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2016)中国贸仲京(沪)裁定第269号裁决书裁决如下：本公司向国海证券支付财务顾问费人民币80万元及相关利息，且本次仲裁费由本公司承担。

(3) 来宝资源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2012年2月6日，来宝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来宝资源）与本单位签订SC-815-NRPL号布基纳法索原棉买卖合同，2012年2月10日，签订SC-822-NRPL号布基纳法索原棉买卖合同两次合计向本公司出售1,000吨布基纳法索原棉，但本公司并没有依照合同该规定给购买该1,000吨布基纳法索原棉，经来宝资源多次要求本单位购买未果后，向国际棉花协会提起仲裁，国际棉花协会于2013年2月20日作出仲裁：1) 支付639,545.57美元，2) 以年利率4.24%加上纽约市场基础利率计算，自2013年3月13日至实际支付之日止所产生的利息，3) 仲裁费5,195英镑。但本单位在国际棉花协议仲裁后并未支付任何款项。

来宝资源于2015年1月6日向山东省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仲裁，山东省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2015）德中民初字第3号）如下：对国际棉花协会作出的仲裁与裁决予以承认，同时申请和执行费500元由本公司负担，本裁定为终审裁定。根据2019年8月2日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申请书【执行案号：（2014）德中执字第277号】，及纽约市场基础利率，字2013年3月13日暂计至2019年8月2日，本单位欠来宝资源本息合计人民币金额为8,359,552.38元。

2020年度未计提应付款。

(4) 田钿、项子珂、诸慧芳股权转让合同纠纷

2015年2月，本公司与田钿、项子珂、诸慧芳就转让恒盈中彩（北京）科技有限公司10%股权一事，订立《田钿、项子珂、诸慧芳与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2015年11月，双方因履约发生争议。

2016年11月，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2016）中国贸仲京裁字第1197号裁决：如被执行人未能按规定的期限足额支付相应款项的，则申请执行人有权要求被执行人一次性支付人民币325万元。公司于2019年度按照判决书计提了应付款。

2020年度未计提应付款。

(5)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2014年3月，本公司与国海证券签订《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协议书》，约定在达到协议约定的条件后，支付国海公司保荐费用300万元。后由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事项未获得证监会通过，在支付了50万元费用后，剩余费用一直未予支付。2016年8月1日，国海证券向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七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6年12月1日，七星区人民法院判决本公司支付国海证券保荐费用250万元及延付罚息。

2017年9月11日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人民法院（2017）鲁1402执382号执行裁定书：未发现被执行人公司名下有其他可供法院执行的财产，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公司于2018年度知悉上述判决，并于2018年度按照判决书计提了应付款。

2020年度计提应付款457,500.00元。

(6) 济南泛洋纺织有限责任公司合同纠纷

2014年6月13日，济南泛洋纺织有限公司向公司出借款项1,100万元；2014年11月2日和2014年11月12日，公司与济南泛洋纺织有限公司签订产品购销合同，合计货款2,084.50万元；2015年1月26日，公司向济南泛洋出具企业询证函，确认公司2014年度欠付济南泛洋公司2,715,0194.82元；2015年12月1日，公司时任董事长吴联模在济南泛洋公司出具的债权函上签字，

欠付济南泛洋公司29,662,194.82元。

2019年5月21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19】鲁民终 203 号）。判决内容如下：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济南泛洋纺织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1088 万元并支付利息（以 1088 万元为基数，自 2017 年 4 月 22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三至五年期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履行之日）。

2020年度计提利息518,215.89元。

(7) 河北地兴岩土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票据付款请求权纠纷

2014年11月6日，公司从中国工商银行德州市运河支行开出金额100万元商业承兑汇票一张，票号23586530，汇票到期日为2015年5月5日。2015年2月，第三人新疆聚天力机械化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因欠河北地兴岩土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原告）100万元货款，将以上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给河北地兴岩土工程机械有限公司。2015年5月5日，以上承兑汇票到期后，河北地兴岩土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去银行办理承付手续，因公司无款支付，银行拒付。为此诉至法院判令公司偿付河北地兴岩土工程机械有限公司100万元及利息19,500元（利息自2015年5月5日起至判决生效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

2016年12月9日德州市德城区人民法院（2015）德城民初字第，判决如下：被告公司支付原告河北地兴岩土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汇票金额100万元并支付该款利息19,500元，限判决生效后十日内付清。一审案件受理费13,976元，由公司负担。

2020年度计提利息57,657.53元。

(8) 大连中纺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因与大连中纺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公司欠大连中纺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货款105,309.00元，大连中纺机科技向德州市德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德城区人民法院调解（[2015]德城民初字第37号）如下：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前支付大连中纺机科技货款100,000.00元，剩余货款5,309.00元，大连中纺机科技放弃主张权利。

(9) 程万超民间借贷纠纷

因程万超为公司垫付的各项费用631,800.00元形成的民间借贷纠纷，程万超向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大兴区人民法院（2020）京0115民初414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凯瑞德公司在判决生效后10日内偿还欠款本金631,800.00元，并支付逾期利息（利息按照年利率6%标准计算，自2019年12月11日起至实际支付日止）。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上述9起诉讼均已按照判决书执行，并全面计提负债。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71,697.99	32,709,105.22
合计	471,697.99	32,709,105.22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0,790,841.90	50,857,678.79
员工业务借款	134,497.11	140,219.31
押金	18,500.00	18,500.00
合计	10,943,839.01	51,016,398.1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172,795.77		2,134,497.11	18,307,292.88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转入第三阶段	-4,977,515.62			-4,977,515.62
本期计提	-11,170,453.94		8,312,817.70	-2,857,636.24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826.21		10,447,314.81	10,472,141.0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2 至 3 年	496,524.20
合计	496,524.2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8,307,292.88	3,335,302.08			11,170,453.94	10,472,141.02
合计	18,307,292.88	3,335,302.08			11,170,453.94	10,472,141.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融利恒德商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00,000.00	5 年以上	73.10%	8,000,000.00
浙江亿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	2 至 3 年	18.28%	2,000,000.00
湖南福瑞德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4,317.70	4 至 5 年	2.69%	294,317.70
黄玉兰	员工业务借款	124,497.11	2 至 3 年	1.14%	124,497.11
押金	押金	18,500.00	3 至 4 年	0.17%	18,500.00
合计	--	10,437,314.81	--	95.37%	10,437,314.8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其他说明：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95,360,959.28	0.00	695,360,959.28	695,360,959.28	0.00	695,360,959.28
合计	695,360,959.28	0.00	695,360,959.28	695,360,959.28	0.00	695,360,959.2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德州锦棉纺织有限公司	425,601,372.02	0.00	0.00	0.00	0.00	425,601,372.02	0.00
山东第五季商贸有限公司	11,133,487.26	0.00	0.00	0.00	0.00	11,133,487.26	0.00
德州凯佳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0.00	0.00
北京屹立由数据有限公司	248,626,100.00	0.00	0.00	0.00	0.00	248,626,100.00	0.00
合计	695,360,959.28	0.00	0.00	0.00	0.00	695,360,959.28	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无。

(3) 其他说明：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无。

单位：元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19,999,995.00
合计	0.00	-19,999,995.00

6、其他：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30,727.70	主要系公司诉讼计提的负债利息。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355.77	
合计	-2,753,083.4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0.74%	-1.1505	-1.15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7.19%	-1.1348	-1.134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加盖公章的2020年度财务报表；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2020年度审计报告；
3. 2020年度报告全文；
4. 2020年度报告摘要。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燕媚

2021年1月30日